

公司代码：600874

公司简称：创业环保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于中鹏	董事于中鹏先生因公无法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司晓龙先生代为表决	司晓龙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玉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怡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进行的审计工作，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0,117万元，减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3,720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97,888万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44,285万元。

根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考虑公司仍处于发展阶段且配合公司2019年度对外项目开发的资金支出安排，2018年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6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5,129万元，现金分红数额占2018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30.19%。2018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该分配预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财务数字如无特殊说明，所指币种均为人民币。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集团、集团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含母公司和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子公司	指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母公司	指	本集团不包含子公司的母公司
天津城投、城投集团、天津城投集团	指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市政投资	指	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
渤海化工	指	天津渤海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河公司	指	天津市海河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佳源兴创	指	天津佳源兴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佳源鑫创	指	天津佳源鑫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佳源滨创	指	天津佳源滨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佳源天创	指	天津佳源天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乐城置业	指	天津乐城置业有限公司
元易诚公司	指	天津元易诚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水公司	指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贵州公司	指	贵州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宝应公司	指	宝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曲靖公司	指	曲靖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阜阳公司	指	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杭州公司	指	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文登公司	指	文登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静海公司	指	天津静海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西安公司	指	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凯英公司	指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安国公司	指	安国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武汉公司	指	武汉天创环保有限公司
津宁创环公司	指	天津津宁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山东公司	指	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公司	指	克拉玛依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颍上公司	指	颍上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长沙天创水务	指	长沙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长沙天创环保	指	长沙天创环保有限公司
临夏公司	指	临夏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公司	指	安徽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合肥公司	指	合肥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大连春柳河公司	指	大连春柳河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公司	指	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洪湖天创	指	洪湖市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津京冀地区	指	包含天津中心城区东郊、咸阳路、津沽、

		北仓四座污水处理厂及安国公司、静海公司、津宁创环公司、凯英公司、佳源兴创和中水公司
西南区域	指	包含贵州公司和曲靖公司
西北区域	指	包含西安公司、克拉玛依公司、巴彦淖尔公司和临夏公司
华中区域	指	包含安徽公司、合肥公司、阜阳公司、颍上公司、武汉公司、洪湖天创、长沙天创水务和长沙天创环保
华东区域	指	包含杭州公司和宝应公司
东北区域	指	大连春柳河公司、文登公司和山东公司
驱动公司	指	天津驱动传媒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界首公司	指	界首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天津二市政	指	天津第二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赤壁公司	指	赤壁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施秉公司	指	施秉贵创水务有限公司
德清公司	指	德清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创业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CEP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玉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公司香港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牛波	曹尔容	郭凤先
联系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南路76号创业环保大厦	香港中环环球大厦22楼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南路76号创业环保大厦
电话	86-22-23930128	852-21629620	86-22-23930128
传真	86-22-23930126	852-25010028	86-22-23930126
电子信箱	niu_bo@tjcep.com	cosec@tjcep.com	guo_fx@tjcep.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4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051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南路76号创业环保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1
公司网址	http://www.tjcep.com
电子信箱	tjcep@tjcep.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南路76号创业环保大厦18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创业环保	600874	渤海化工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津创业环保股份	01065	天津渤海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军 宋以晶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广得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44,751.5	214,834.1	13.93	195,8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16.8	50,825.1	-1.39	44,3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560.6	46,887.7	-4.96	40,6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5.1	163,891.3	-55.20	40,367.0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1,820.3	511,704.0	13.70	474,437.7
总资产	1,568,744.8	1,245,289.0	25.97	1,064,089.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6	-2.78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6	-2.78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6.06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10.33	减少1.28个百分点	9.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5	9.53	减少1.48个百分点	8.9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9,294.1	61,485.7	62,269.0	71,7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47.8	17,308.7	13,458.8	8,4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797.3	15,133.6	13,292.2	5,3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8.0	41,567.0	28,762.7	10,86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0	-8.2	-6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48.1	5,343.3	4,3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9	-72.6	77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6.7	-9.5	-147.6

所得税影响额	-1,894.3	-1,315.6	-1,260.4
合计	5,556.2	3,937.4	3,633.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2018 年，本公司主要业务仍以水务业务及新能源供冷供热业务为主，业绩驱动因素主要来源于水务业务。

1、水务业务

(1) 污水处理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拥有污水处理项目总规模 499 万立方米/日，其中权益类项目总规模 445 万立方米/日，比报告期初增加 32 万立方米/日；委托运营类项目规模 54 万立方米/日，比上年度略有减少。本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以天津中心城区四座污水处理厂为起点，目前已经扩展到津京冀、华中、华东、西北等地的 15 个省市。

(2) 供水业务。本公司供水业务分为民用自来水供水和工业供水，规模分别为 21 万立方米/日及 9.5 万立方米/日，分布在曲靖及巴彦淖尔。

(3) 再生水业务。本公司再生水业务规模 35.5 万立方米/日，报告期内没有新增规模。

污水处理、供水业务模式以 BOT、TOT、PPP 模式为主；再生水业务经营模式以生产销售再生水获得销售收入，及提供再生水管道接驳工程服务获得收入为主。

2、新能源供冷供热业务

新能源供冷供热业务主要分布在天津地区，报告期内新增密云路电供暖项目，实现了电供暖业务上零的突破，同时新增新能源服务面积 34.6 万平米。截至报告期末，新能源服务面积 234.6 万平方米，经营模式仍以 BOT 为主，与上年度相比没有变化。

3、其他业务

基于综合环境服务商的战略目标，为提升综合环境服务能力，在巩固基础水务业务的同时，向水务业务产业链两端延伸，以自主技术为支持，向工业废水、医疗废水、污泥处理、环境监测、危废处置等细分领域延伸，同时继续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力度，拓展业务范围。

(二) 行业情况说明

(1) PPP 模式进入规范期，污水处理收费政策日趋完善。

2017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宣告 PPP 进入理性发展阶段。文件从项目层面出发，进一步规范 PPP 项目运作，开展项目库集中清理，严格入库条件，对项目信息、实施方案、社会资本参与资格、财政承受能力和项目采购文件、合同信息等进行全面核实。

2018 年 7 月 2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对完善污水处理收费政策作了全面部署，将生态环境成本纳入经济运行成本，明确了污染者付费机制，对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和污水处理行业发展产生重要影响。

(2) 市场竞争呈现多元化趋势

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之下，环境行业迎来了发展的黄金时期，开启了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以效果为导向、整体性和系统性的环境治理时代。环保市场竞争亦呈现出多元化趋势，除传统环保企业外，其它企业也纷纷转型进入水务领域。对于环保企业而言，构建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体系尤为重要，伴随环境治理需求的升级，技术的支撑性作用将逐步显现。

本公司未来将在充分发挥水务项目运营能力、确保水处理质量的同时，还将重点推进污泥处理、再生水利用、海绵城市建设、危废处理等业务，提升水环境综合治理能力；同时关注固废处理、环境修复等领域，做好技术储备和开发准备，提升综合环境服务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核心竞争能力仍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1）安全、稳定、达标、高效的运营能力；（2）实用、领先、灵活、持续的研发能力；（3）专业、尽责、合作、创新的员工团队；（4）诚信、担当、规范、稳健的企业信誉。上述四项核心竞争力相辅相成，企业诚信、员工用心，技术创新最终使客户放心，形成良好的创业环保品牌影响力。

经过 2018 年的发展，公司进一步巩固自身优势，全面提升竞争能力。在市场开拓方面，取得积极进展，获得 7 个水处理项目，分布在界首、施秉、合肥、德清等地，扩大了在全国范围内的战略布局；在资本运作方面，积极推动混改工作，山东公司引进了行业内龙头企业大连东泰产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凯英公司成功引入水行业知名企业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引入战略投资人提升环保业务的综合竞争能力；在业务发展方面，巩固主营业务的基础上，中标天津市解放南路地区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和密云路电供暖项目，实现了本公司在水环境治理和电供暖业务上零的突破，进一步拓展产业链；在技术研发方面，明确研发中心发展思路，持续强化研发力量，积极储备环境治理技术与新兴环保科技产品。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年，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依照2018年度经营策略及经营计划，继续扎实推进基础管理、科技研发、市场开发等工作的创新和深化，稳步做好以下工作，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核心竞争能力：

1、充分发挥运营、建设优势，确保项目运行质量和收益，满足水质标准提升要求

随着水环境治理的要求日益严格，本公司充分利用运营和技术优势，深化各水务项目运营管理，实现精准运营，在确保运营质量和安全同时，开源节流，努力降低运营成本。同时进行项目协议的日常维护工作，及时调整污水处理服务单价，确保项目收益水平。

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工作，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天津中心城区津沽污水处理厂及北仓污水处理厂于2018年年底实现地方标准达标运行。

2、继续推进市场开发，扩大水务业务规模，同时扩展产业链范围，提升综合环境治理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获得多个水务 PPP 项目，新增污水处理规模 30.465 万吨/日，其中两个项目涉及乡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的建设及运营，进入农村乡镇水处理领域；参与中标天津市解放南路地区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获取天津密云路小区电供暖项目，实现水环境综合治理及电供暖业务领域的突破。

3、深化管理创新工作，建立市场开发、建设管理、运营管理、技术研发四大业务条线管理的基础上，设立区域公司，将集团公司职能管理授权与业务直线管理相结合，提升区域综合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集团整体的管理效率。

4、成功发行 3+2 年期 11 亿元公司债券，保证了集团公司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

5、继续推进研发工作，努力实现科技引领的作用

以现有项目为依托，在津沽污水处理厂内建设研发中心基地，加强科技研发工作。报告期内，本集团开展科研项目28项，共获得授权专利8项，其中3项发明，5项使用新型；新申请专利五项，发明2项、实用新型3项。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成果分析

2018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44,751.50 万元，比上年度增长 13.93%；营业成本 155,855.60 万元，比上年度增长 21.5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0,116.80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39%。净利润减少主要原因为：处理水量增加及水质标准提高导致营业成本增加，同时汇兑损失及债权性融资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加。

2、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营业务类型与上年度相比没有重大变化，仍以污水处理及污水厂建设、再生水业务、自来水供水、新能源供冷供热业务、道路收费业务、科技成果转化业务为主。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6,013.2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6.99%。

3、其他业务情况分析

本集团其他业务主要包括以技术服务模式进行的污水处理委托运营业务，以及技术、工程咨询类业务，报告期内实现其他业务收入 18,738.30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3.4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44,751.5	214,834.1	13.93
营业成本	155,855.6	128,269.9	21.51
销售费用	541.7	646.7	-16.24
管理费用	12,909.6	13,974.9	-7.62
研发费用	1,043.9	847.2	23.22
财务费用	16,198.6	10,033.9	6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5.1	163,891.3	-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30.7	-123,401.2	9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91	30,766.8	434.64
资产减值损失	0	2,192.8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297.3	0	100.00
投资收益	20	40	-50.00
资产处置收益	-37.3	0	-100.00
营业外收入	688.4	387	77.88
营业外支出	405	197.5	105.06
少数股东损益	2,561.2	1,094.4	134.03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污水处理存量项目的处理量增加及部分新增的污水处理项目投入运营,使得收入增加。
-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水量增加及水质标准提高,集团所属各单位成本大幅增加。
-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销售人员减少,人员费用减少。
-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董秘经费、审计费等支出减少。
-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根据本年的研发计划,资金支出增加。
-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债权性融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同时汇兑损失较上年增加。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 15 号),将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从投资活动现金流重分类至经营活动现金流,本期政府补助少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金额。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一方面原因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情况相对应;另一方面原因为本期公司各类工程项目投资支出高于上年同期。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新增债权性融资高于上年同期。
-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根据最新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金融减值损失由“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调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根据最新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金融减值损失由“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调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同时按照准则要求计提及冲回了部分信用减值损失。
-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收到天津北方人才港股份有限公司的分红少于上年同期。
-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处置发生的资产损失,上年同期为零。
-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收到的专项补助资金等高于上年同期。

15.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纪庄子水厂迁建的后续支出高于上年同期。

16.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新增少数股东权益后,按照非全资子公司净利润计算的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努力拓展市场、扩大主营业务规模的同时,继续加强项目运营工作,一方面提高运营质量,满足日益严格的监管要求,同时通过精细化管理,努力控制运营成本;另一方面及时维护项目协议,及时调整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保证项目收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营业务共实现收入 226,013.2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6.9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水务项目,且部分项目上调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主营业务成本 141,398.6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1.98%,一方面是上述收入增加的因素导致的业务成本增加,另一方面由于天津四座污水厂提标改造期间,为满足过渡期水质标准而增加运营成本。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污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业务	162,638	104,667	35.64	15.14	21.59	减少 3.42 个百分点
再生水业务	34,986	21,972	37.2	16.27	20.80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道路收费业务	6,248	712	88.60	-0.29	-	减少 0.04 个百分点
自来水供水业务	9,326	6,238	33.11	38.37	27.31	增加 5.81 个百分点
供冷供热业务(注 1)	9,102	5,879	35.41	27.75	20.32	增加 3.99 个百分点
科研成果转化(注 2)	3,528	1,842	47.79	117.78	71.78	增加 13.96 个百分点
其他(注 3)	186	89	52.15	80.58	7.2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京津冀地区(注 4)	139,951	80,351	42.59	11.28	17.18	减少 2.89 个百分点
西南区域(注 5)	16,680	10,930	34.47	45.97	10.26	增加 21.22 个百分点
西北区域(注 6)	19,756	15,805	20	39.6	51.85	减少 6.46 个百分点
华中区域(注 7)	15,592	10,292	33.99	35.31	54.79	减少 8.31 个百分点
华东区域	30,242	21,179	29.97	11.9	11.28	增加 0.4 个

(注 8)						百分点
东北区域 (注 9)	3,792	2,842	25.05	15.01	29.59	减少 8.43 个百分点

注 1: 增长原因为佳源滨创和佳源天创相继投入运行。

注 2: 增长原因为除臭项目增多。

注 3: 增长原因为凯英公司新增脱氮系统、禹越、临港湿地等项目技术咨询业务。

注 4: 京津冀地区包含天津中心城区东郊、咸阳路、津沽、北仓四座污水处理厂及安国公司、静海公司、津宁创环公司、中水公司、凯英公司、佳源兴创等, 增长原因为业务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注 5: 西南区域包含贵州公司和曲靖公司, 增长原因为水价的提高。

注 6: 西北区域包含西安公司、克拉玛依公司、巴彦淖尔公司、临夏公司, 增长原因为新增巴彦淖尔项目后增加的污水、中水及自来水收入、成本。

注 7: 华中区域包含阜阳公司、武汉公司、颍上公司、长沙天创水务、长沙天创环保、安徽公司、洪湖天创和合肥公司, 增长原因为水价的提高和长沙天创环保投入运行。

注 8: 华东区域包含杭州公司和宝应公司。

注 9: 东北区域包含大连春柳河公司、文登公司和山东公司, 增长原因为大连春柳河公司开始试运营。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 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污水及污水厂建设	人工	12,999	9.19	11,725	10.11	10.87	无
	能源消耗(电费)	20,977	14.84	19,767	17.05	6.12	无
	材料消耗	17,042	12.05	7,664	6.61	122.36	主要是由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后, 出水水质标准提高, 同时污水处理量增加, 材料消耗增加
	折旧及摊销	31,068	21.97	27,093	23.37	14.67	无
	其余制造费	22,581	15.97	19,831	17.11	13.87	无
	小计	104,667	74.02	86,080	74.26	21.59	无
	人工	1,060	0.75	776	0.67	36.6	主要是本年

自来水							新增巴彦项目人工成本增加
	能源消耗（电费）	689	0.49	392	0.34	75.77	主要是本年新增巴彦项目及曲靖第二自来水厂处理水量增加，电费增加
	材料消耗（含源水费）	2,969	2.1	2,673	2.31	11.07	无
	折旧及摊销	1,411	1	982	0.85	43.69	主要是本年新增巴彦项目，折旧及摊销增加
	其余制造费	109	0.08	77	0.07	41.56	主要是本年新增巴彦项目，维修费增加
	小计	6,238	4.41	4,900	4.23	27.31	无
再生水	人工	1,829	1.29	1,548	1.34	18.15	无
	能源消耗（电费）	1,241	0.88	817	0.7	51.9	主要是本年新增巴彦项目及张贵庄厂售水量增加，电费增加
	材料消耗	895	0.63	595	0.51	50.42	主要是张贵庄厂售水量增加，材料消耗增加
	折旧及摊销	3,023	2.14	3,742	3.23	-19.21	无
	其余制造费	1,655	1.17	1,745	1.51	-5.16	无
	小计	8,643	6.11	8,447	7.29	2.32	无
再生水管网接驳	工程建设成本	13,329	9.43	9,741	8.4	36.84	管网接驳业务结算量增加，成本增加
	小计	13,329	9.43	9,741	8.4	36.84	无
能源供给	人工	930	0.66	827	0.71	12.45	无
	能源消耗（电费）	2,231	1.58	1,909	1.65	16.87	无
	材料消耗	64	0.05	59	0.05	8.47	无
	折旧及摊销	1,833	1.3	1,502	1.3	22.04	无
	其余制造费	821	0.58	589	0.51	39.4	主要是设备维修、维护费增加
	小计	5,879	4.16	4,886	4.21	20.32	无
	收费管理费	712	0.5	712	0.61	0	无

道路通行费	小计	712	0.5	712	0.61	0	无
科研成果转化	人工	0	0	0	0	0	无
	材料款、设备款	1,753	1.24	986	0.85	77.79	主要是环保设备销售量增加
	其他制造费	89	0.06	86	0.07	3.49	无
	小计	1,842	1.3	1,072	0.92	71.83	无
其他	产品销售	0	0	0	0	0	无
	其它制造费	89	0.06	84	0.07	5.95	无
	小计	89	0.06	84	0.07	5.95	无
合计		141,399	100	115,922	100	21.98	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42,474.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6,632.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5,231.1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0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43.9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57.78
研发投入合计	1,101.6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4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2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5.2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 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 明
预付账款	2,353.1	0.15	12,477.0	1.00	-81.14	主要是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预付账款中的管网施工款转入未分配利润
其他应收款	3,616.2	0.23	9,370.8	0.75	-61.41	主要是收回了项目投标保证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8.9	0.15	-	-	100.00	是一年内的到期贷款通行费
其他流动资产	15,668.8	1.00	8,544.9	0.69	83.37	主要是公司购置待抵扣

						的 增 值 项 税 进 项 税 增 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	-	200.0	0.02	-100.00	主 要 是 根 据 《 企 业 会 计 准 则 第 37 号 —— 金 融 工 具 列 报 》 ， 将 可 供 出 售 融 资 中 的 投 入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投 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	0.01	0.0	-	100.00	主 要 是 根 据 《 企 业 会 计 准 则 第 37 号 —— 金 融 工 具 列 报 》 ， 将 可 供 出 售 融 资 中 的 投 入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投 资
长期股权投资	19,500.0	1.24	0.0	-	100.00	主 要 是 母 公 司 对 参 股 公 司 天 津 海 绵 有 限 公 司 的 投 资
在建工程	15,093.9	0.96	2,065.7	0.17	630.69	主 要 是 本 期 特 许 营 业 项 目 的 增 加 投 资

无形资产	1,037,482.7	66.13	690,641.8	55.46	50.22	主要是特 本期经营 项目的 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18.1	0.7	59,843.3	4.81	-81.76	主要是巴 转出彦 公司的 投资款
短期借款	20,000.0	1.27	49,900.0	4.01	-59.92	主要是 偿还了 短期的 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639.8	1.12	12,825.4	1.03	37.54	主要是 子公司 应支付 的水 费等
预收款项	0.0	-	93,088.8	7.48	-100.00	主要是 按照财 政部 颁布的《企 业会计 准则第 14号 收入》 ， 将已 签署 的预 收款 类 重分 类至 “合 同 负 债” 科 目
合同负债	46,918.5	2.99	0.0	-	100.00	主要是 按照财 政部 颁布的《企 业会计 准则第 14号 收入》 ， 将已 签署 的预 收款 类 重分 类至 本 科

						目
其他应付款	145,804.5	9.29	62,912.1	5.05	131.76	主要是增加的项目建设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36.9	1.55	87,009.2	6.99	-72.03	主要是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中期票据
其他流动负债	0	0.00	782.7	0.06	-100	主要冲减以前年度的计提维修费
长期借款	205,195.3	13.08	58,151.7	4.67	252.86	主要是新增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79,636.3	11.45	69,798.4	5.60	157.36	主要是新增加的公司债
预计负债	1,006.9	0.06	3,293.0	0.26	-69.42	主要冲减以前年度的计提维修费
少数股东权益	79,676.4	5.08	29,673.6	2.38	168.51	是巴彦淖尔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随着《水污染防治法》的修订，地方政府对提升和保证水环境的需求会愈加明确，一方面现有污水厂陆续开始升级改造，以适应更高标准的出水水质标准，另一方面水环境综合治理也会成为市场主流需求。

《“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提出到 2020 年底，实现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均控制在 10%以内、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75%，城市和县城再生水利用率进一步提高。

上述行业政策，给水务行业的企业提供了很大的市场发展空间，同时对企业的运营、市场开拓、资本运作、技术研发等综合能力提出了挑战。

水务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产能和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板块	产能	产能利用率(%)
自来水及工业水供应	30.5 万立方米/日	47.2
污水处理	356 万立方米/日	93.6
再生水	28 万立方米/日	44.6

地区	产能	报告期内新投产规模	在建项目的计划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京津冀地区	175.5 万吨/日	0	35 万吨/日	2019 年至 2020 年
华中区域	47.8 万吨/日	0	37.665 万吨/日	2019 年
华东区域	65 万吨/日	0	3 万吨/日	2019 年至 2020 年
西南区域	39 万吨/日	0	0 万吨/日	2019 年
西北区域	69 万吨/日	0	13.5 万吨/日	2019 年
东北区域	8.5 万吨/日	0	12 万吨/日	2019 年

2. 销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板块	销售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同比变化(%)
自来水供应	9,326	6,238	33.12	5.82
污水处理	162,638	104,667	35.64	-3.42
再生水	7,928	8,643	-9.02	28.98

(1). 自来水供应板块

1.1 各地区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曲靖	1.70	补偿自来水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予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无调整	采用成本系数调价法进行价格调整
巴彦淖尔	2.35	补偿自来水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予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无调整	参照《城市供水价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1.2 各客户类型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类型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政府	2.02	补偿自来水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无调整	采用成本系数调价法进行价格调整

(2). 污水处理板块**2.1 各地区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京津冀地区	1.88	补偿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无	采用成本系数调价法进行价格调整
东北区域	1.14	补偿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无	采用成本系数调价法进行价格调整
华东区域	1.3	补偿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无	采用成本系数调价法进行价格调整
华中区域	1.12	补偿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该地区中赤壁项目单价由 1.07 元/ m ³ 调整为 1.15 元/ m ³	采用成本系数调价法进行价格调整
西北区域	1.29	补偿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无	采用成本系数调价法进行价格调整
西南区域	1.01	补偿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无	采用成本系数调价法进行价格调整

2.2 各客户类型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类型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政府	1.24	以补偿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成本并给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原则计算项目服务价格。	赤壁项目单价由 1.07 元/ m ³ 调整为 1.15 元/ m ³	采用成本系数调价法进行价格调整

3. 主要采水点水源水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的曲靖第一、第二、第三自来水厂，采水水源分别为潇湘水库、西河水库、水城水库。根据 2018 年曲靖至臻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的检测数据显示，三个水库水质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标准；巴彦淖尔自来水供水项目目前旗分公司盛源自来水

厂，采水水源为公济渠地下水源。根据 2018 年巴彦淖尔市水利科学研究所的检测数据显示，10 个水源井水质指标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标准。

4. 自来水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供水量	销售量	产销差率 (%)	同比变化 (%)	原因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4,578 万吨	4578 万吨	0	8.7	居民生活及城市绿化用水增加	对公司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564 万吨	564 万吨	—	—	新增工业供水量	对公司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5. 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计划总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成本	项目投入情况
326,974	项目资本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其余建设资金来源于银行贷款	4.45%	详见下表

其中：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经营模式	项目总预算	项目进度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项目进展出现重大变化或者重大差异的，应当说明并披露原因
BOT 模式（天津津沽、北仓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克拉玛依项目二期工程）	124,022.7	主体已完工	61,083.5	72,832.8	津沽、北仓污水厂提标工程项目收益情况详见“重大的非股权投资”；克拉玛依二期正在建设中，没有收益	无
合肥陶冲污水厂 PPP 项目	58,590	正在建设过程中	32,271	32,271	正在建设中，没有收益	无
巴彦淖尔污水再生水及供水 PPP 项目	106,760	完成收购	68,760	106,760	2018 年盈利 126 万元	无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分布于水务、危废业务领域，用于成立项目公司或收购项目公司股权。2018 年度股权投资总额约 76,815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2018年2月2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将界首公司作为PPP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特许经营界首市存量委托运营项目和增量项目。该项目投资总额27,994.55万元，公司以先行向阜阳公司增资人民币8,400万元，再由阜阳公司向界首公司增资人民币8,400万元的方式解决项目资本金，剩余资金由界首公司通过银行借贷的方式解决。增资后，阜阳公司注册资本金为19,110万元，界首公司注册资本金为8,900万元，阜阳公司及界首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保持不变。报告期内，该项增资已完成。

(2) 2018年2月2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向宝应公司增资，用于实施仙荷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资本金，该项目总投资9,980.6万元。本次增资，由宝应公司股东按照股权比例，以现金形式出资。本公司持有宝应公司70%股权，出资2,100万元；宝应县仙荷污水处理厂持有宝应公司30%股权，出资900万元。本次增资后，宝应公司注册资本由5,300万元变更为8,300万元。报告期内，该项增资已完成。

(3) 2018年5月24日，公司董事会同意佳源兴创与天津康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联合出资设立佳源鑫创，以实施天津市西青区开发建设的密云路地块的供热配套项目，该项目总投资4,810万元，其中自有资金500万元，来源于佳源鑫创注册资本金，剩余资金来源于工程配套费。佳源兴创出资300万元，持有佳源鑫创60%股权，天津康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出资200万元，持有佳源鑫创40%股权。报告期内，佳源鑫创已成立。

(4) 2018年6月8日，公司董事会同意与洪湖水污染治理中心、天津二市政以现金方式出资成立洪湖天创，由洪湖天创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洪湖市乡镇污水处理厂新建、提标升级及配套管网PPP项目，该项目总投资43,776.95万元，洪湖天创注册资金作为该项目资本金。洪湖天创注册资本金为13,133.08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1,163.12万元，占85%股权；洪湖水污染防治中心出资1,313.31万元，占10%股权；天津二市政出资656.65万元，占5%股权。报告期内，洪湖天创已经成立。

(5) 2018年7月10日，公司董事会同意成立施秉公司，负责施秉县县城及乡镇污水处理工程PPP项目的投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工作，并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和管网服务费。该项目总投资9,950.94万元，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施秉公司注册资金。施秉公司注册资金为2,985.28万元，其中：贵州公司出资2,856.43万元，占股95.68%；贵州建天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出资28.85万元，占股0.97%；政府方代表施秉县水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3.35%。报告期内，该投资已完成。

(6) 2018年7月10日，公司董事会同意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北京久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政府方代表海河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实施天津市解放南路地区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该项目总投资252,113万元，项目资本金来源于项目公司注册资金。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为65,000万元，其中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2,750万元，持有项目公司35%股权；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9,500万元，持有项目公司30%股权；北京久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250万元，持有项目公司5%股权；海河公司出资人民币19,500万元，持有项目公司30%股权。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已经成立，名称为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

(7) 2018年7月25日，公司董事会同意西安公司出资人民币300万元注册成立西安创业智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用于开始开展第三方检验检测业务，对扩展西安公司业务范围、延伸业务产业链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报告期内，该公司已经成立。

(8) 2018年9月25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出资20,595.68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肥公司，用于其投资建设合肥市陶冲污水处理厂PPP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为人民币58,589.50万元，项目资本金来源于合肥公司注册资金。报告期内，合肥公司已经成立。

(9) 2018年11月9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出资6,2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增资,用于其增资赤壁公司,由赤壁公司投资建设赤壁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扩规模PPP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20,558.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后,武汉公司注册资本将增至20,196.89万元。报告期内,该增资已完成。

(10) 2018年11月20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出资5,400万元设立与德清乾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德清公司,用于其收购德清县乾元污水处理厂PPP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为人民币27,982万元,项目资本金来源于德清公司注册资金。德清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5,400万元,占股90%;政府方代表德清乾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600万元,占股10%。报告期内,该投资已完成。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18年末,津沽及北仓项目基本完工,提标改造期间将通过有效措施保证不影响原津沽、北仓污水厂日常运营,且按照《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提标改造期间仍按《特许经营协议》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因此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未产生重要影响。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子公司	主要营业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法人类别	所占股权比例	资产规模	净资产	净利润
中水公司	天津	中水生产、销售;中水设施的开发、建设;中水设备制造、安装、调试、运行等	10,000	有限公司	100%	127,097	43,141	9,191
杭州公司	浙江杭州	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利用设施的运营维护及其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配套服务。	37,744.5	有限公司	70%	110,983	68,243	5,999
西安公司	陕西西安	市政污水处理厂和自来水及其配套设施等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环保技术的研发和推广。	33,400	有限公司	100%	61,432	40,257	2,755
佳源兴创	天津	节能环保、系能源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物业管理服务	19,195.05	有限公司	100%	61,317	30,252	2,473
凯英	天津	环境工程治理、技术咨询等	3,333.33	股份	60%	14,398	11,534	945

公司				公司				
巴彦淖尔公司	内蒙古巴彦淖尔	污水处理、中水生产销售、自来水供水	106,757.79	有限公司	70%	113,160	111,119	126
山东公司	山东	污水处理设备的投资、建设	19,200	有限公司	55%	24,347	12,306	-362

中水公司 2018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4,501 万元，营业利润 12,957 万元。

杭州公司 2018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406 万元，营业利润 8,288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党中央确定了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提振市场信心，并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的政策主基调。同时在宏观政策方面要强化逆周期调节，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适时预调微调，稳定总需求；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较大幅度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松紧适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改善货币政策传导机制，提高直接融资比重，解决好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面对上述宏观经济形势，无论企业经营还是业务拓展都需要结合上述环境经济特征相机抉择，适时调整，特别是要关注企业的资金安全与市场开发中的投资风险，但环保行业在环境治理的要求下总体向好，同时更高的环境标准也对企业的综合竞争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努力，拥有水务项目总规模约 565 万立方米/日，涉及供水、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在水务项目市场开发、运营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能力，已经成为国内知名的水务公司。近几年，公司在污泥处置、工业废水处理、危废处置、新能源利用、电供暖、海绵城市等领域也有建树，逐步具备综合环境服务能力。在未来的环保产业重点发展领域，公司有信心参与竞争，为股东创造收益，为建设美丽中国贡献力量。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基于“综合环境服务商”定位，设定“十三五”期间的发展战略目标，持续推进企业发展各方面的工作。2019 年是实现“十三五”战略的关键一年，公司将持续发力，力争实现新发展新跨越，决胜“十三五”。在业务发展方面，不仅持续巩固以污水处理为核心的主营业务，而且积极拓展其他有潜力的环保业务领域，进而通过业务结构的优化，致力于打造由全产业链支撑的综合环境服务能力。公司将重点通过市场化改革，在体制机制上充分与市场对接，以综合管理的提升，全面促进战略目标的实现。同时，注重风险防控与科技研发，始终坚持“科技引领、资本拉动、适度规模、法律保障”的发展策略，一方面针对外部形势的变化，强化各类风险防控，确保企业平稳健康发展。另一方面坚持以科技为引领，着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实现高质量发展。企业将持续秉承开放共享的理念，为美丽中国建设与绿色发展贡献自身的力量。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8年，集团公司开始以向“综合环境服务商”转型为方向，落实“科技引领，资本拉动，适度规模，法律保障”为工作主线，全面布局、精心计划、扎实推进，各方面工作取得关键性进展。在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年初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策略和经营计划基本完成，收入和费用、成本目标圆满完成。

2. 2019年，公司将以“十三五”战略规划为纲领，凝心聚力，继续以发展战略新业务、深化组织机构改革、完善研发体系、紧抓精细化管理为工作主线，努力实现“企业定位、市场地位、综合能力”三方面的升级，为最终实现“国内知名的综合环境服务商”的“十三五”战略规划目标打基础。2019年经营策略如下：

(1) 强化科技引领，提升核心竞争能力

构建科技引领与创新驱动载体，引领科技研发及业务的方向，开创科技引领企业转型发展的新局面。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科技研发和技术储备，做实做优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全面助力主营业务提质增效和战略新兴业务拓展。

(2) 继续推动传统业务扩张，同时实现产业链拓展

加强市场开发力度，扩大水务业务规模；关注完善产业链、拓展新业务领域及关键技术与产品三大类目标方向，实现产业链向纵深发展和业务多元化。

(3) 进一步优化组织机构，加强基础管理工作。

梳理优化集团公司管理界面及层级，完善内控体系建设，进一步落实矩阵式管理体系，提高管理效率，有效保证集团公司战略规划顺利实施。

(4) 改革薪酬体系，完善计划考核机制

对标行业市场，借助制式转换，优化薪酬体系，建立起与市场接轨的市场化薪酬体系，充分盘活既有人才资源，大力吸引外部增量人才，加速员工团队整体业务素质的全面提升。

(5) 强化内控监督，加强法律保障

通过内控风险评估，加强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强化企业法务管理，确保各项工作的法律合规审查。

(6) 加强党的领导，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聚焦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坚定市场化改革道路，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为创业环保集团转型升级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人才保障、组织保障，为经营工作保驾护航。

3. 收入、费用成本计划：

2019年，本集团主营业务预计仍以污水处理业务为主，预计全年处理污水不低于12亿立方米。随着天津市以及各外埠项目适用出水标准的提高、各类资源能源费用、人力成本不断增加，项目运营成本有所增加，在所遵循的国家现行方针政策、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预计污水处理服务费收入及成本变动幅度不高于20%。

4. 技术研发投入计划：

2019年，本集团计划投入不低于约1,800万元的技术研发、技改技革费用，继续围绕着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等领域的新工艺与应用型技术进行研发。

5. 2019年预计资本性支出33亿元，主要用于水务项目升级改造及新能源项目、危废项目建设。

2019年，本集团经营、投资可能涉及的资金需求，将从集团现有的信贷、公司债券、股权融资、战略合作等渠道解决。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可能面对的风险

(1) 政府信用的风险

由于污水处理项目准经营性特点，污水处理服务费的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通过自来水销售收取的污水处理费专用账户，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予以补足。现行推广的PPP打包项目，多包含管

网等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社会资本的投资较大，投资收益依赖于政府污水处理服务费的支付。因此，资金来源的唯一性，决定了政府信用的重要性与关键性。水务企业能否如期收回投资，取得预期收益，取决于政府信用的高低。一旦出现政府信用风险，将导致项目公司现金流出现问题，有可能派生财务风险和融资风险等资金风险。

(2) 政策变更的风险

当前，我国正处于全面深化改革的特殊时期，未来一段时间内，经济、金融、物价、财税、政府职能等方面的政策会有改革性的变化。而物价、税收等政策的变化会直接影响水价的调整，PPP 模式可能存在的各种问题将在 3—5 年后逐渐显现。作为社会投资人，在长达 30 年的特许经营期内，政策变更风险需重点关注。

(3) 运营管理风险

伴随着国家“十三五”期间节能减排要求的陆续出台，环境治理领域的标准将更加严格，并且逐步催生污水处理厂为了适应新标准的升级改造需求。在此背景下，一方面导致污水处理厂面临改造与运营的风险，另一方面企业也面临原特许经营协议调整的风险。

2. 风险管控措施

(1) 充分利用法律法规，维护企业合法利益

强化依法治企观念，充分利用企业总法律顾问制度，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呼吁特许经营与 PPP 项目中进一步明确合同主体平等关系，严格绩效考核机制和利益分配机制，将政府履约付费义务和投资人取得合理收益权纳入法律保护，从而降低投资人的政府信用风险和财务风险。

(2) 加强全面风险管理

确定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目标，组建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组织机构，对不同业务环节隐含的风险加以辨识、分析、评价和应对，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时效性，实现对风险的动态管理和有效管控，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

(3) 不断提高运营管理水平

作为环保领域的上市公司，公司按照相关政策变化，通过标准化的管理，及时管控生产运营风险，具体风险管控措施包括着力人员培训，强化环保法制意识，提高技术管控水平；加强设施设备的维保，做好资产保值，实现稳定运行；完善质量监测，推动全过程控制，确保最终产品的达标排放；制定水环境救援预案，安全生产预案，力争实现不可抗力条件下，企业的谨慎运行和最佳的环保效能。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精神，建立持续、清晰、透明的现金分红政策和科学的决策机制，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本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条款进行了修改。上述章程修改事项已经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五条为：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一) 公司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及任意公积金后, 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届时通过决议决定。

(二)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持续性和稳定性, 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 公司优先选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一)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 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

(二)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 公司应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资金状况允许的情况下, 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三) 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

1. 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且现金流充裕, 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四) 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上述条件下, 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 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且公司连续三个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三年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作出决议。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 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 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 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六)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七) 如果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 公司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抵补其占用的资金。

三、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一) 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

公司应当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 科学地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当由股东大会经出席股东大会(包括股东代理人)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向公司提出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提案。

董事会应当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 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回报规划, 并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在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 应充分听取和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的投票权。

(二) 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制定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提出，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公司监事会未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异议的，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形成专项决议以及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会在制订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投资安排、公司的实际盈利状况、现金流量情况、股本规模、公司发展的持续性等因素，并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的问题；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三) 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应说明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

公司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或有关权力机构出台新的利润分配有关政策规定的情况下，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董事会应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监事会应对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审核意见。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或征集股东投票权。

五、定期报告中的披露：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按本章程规定提出现金利润分配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利润分配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六、监事会对利润分配的监督：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拟定和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一) 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二) 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三) 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自 2000 年 12 月完成重组以来，一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除 2018 年因筹划 A 股非公开发行工作未进行利润分配外，其余年度均进行了现金分红。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1.06	0	15,129	50,116.8	30.19
2017 年	0	0	0	0	50,825.1	0
2016 年	0	0.95	0	13,559	44,316.8	30.6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适用 不适用**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及 2018 年 7 月份发布的应用指南，公司管理层评估应用新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并确定将有如下影响：1、公司应当在今年开始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应收款项进行评估，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

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即坏账准备的金额。2、公司应对天津市北方人才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从成本计量转为公允价值计量，并于年末对其进行公允价值评估和减值评估。

除上述新准则外，本公司其他会计政策未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4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本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聘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的香港审计机构。截至上一报告期，以上两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24 年审计服务。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佳源兴创	驱动公司	无	诉讼	注 1	12,030,003.00	无	两审终审	注 1	终结执行(注 2)。
安国公司	安国市政府	无	仲裁	注 3	47,475,320.86	无	一裁终局	注 4	注 4

注 1: 2012 年至 2016 年期间,佳源兴创与驱动公司签订了《天津市非居民住宅供用冷合同》、《天津市非居民住宅供用热合同》,约定由佳源兴创为驱动公司运营管理的天津文化中心大剧院提供供冷、供热服务,驱动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佳源兴创支付供冷、供热能源费。为维护佳源兴创的合法权益,2017 年 11 月 3 日,佳源兴创向河西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8 年 4 月 3 日,河西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自一审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驱动公司给付佳源兴创自 2012 年至 2016 年的供冷、热能源费 12,030,003.00 元;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共计 98,980 元,由驱动公司负担。双方均不服一审判决,向二中院提出了上诉。2018 年 9 月 25 日,二中院作出终审判决,判决驳回双方上诉申请,维持原判。

注 2: 2018 年 10 月 22 日,佳源兴创向河西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8 年 12 月 19 日,在河西法院的主持下,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驱动公司先行支付 316 万元,剩余款项分四期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清,驱动公司如有一期不履行,即恢复原法律文书执行。2019 年 1 月 11 日,驱动传媒公司先行还付的 316.35 万元已经到账。2019 年 1 月 21 日,佳源兴创收到河西法院的执行裁定书,经执行,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因该协议尚未履行完毕,故法院作出裁定,终结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2017)津 0103 民初 12411 号民事判决书的执行。

注 3: 由于安国市政府未依约履行安国公司与安国市政府签署的《特许经营协议》相关条款,安国公司于 2013 年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安国市供水项目特许协议的解除;要求安国市政府支付其欠付安国公司供水服务费及投资补偿款。

注 4: 2017 年 4 月 6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已对该案做出最终仲裁裁决,最终裁决如下:(1) 该案涉及供水项目以及污水处理厂项目相关协议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终止履行,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前移交完毕;(2) 从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至该案所涉供水项目移交前,所有用户欠付的水费,由安国公司提供欠费明细,并协助安国市政府收取相关水费;(3) 安国市政府在 2014 年 7 月 1 日前向安国公司支付 2012 年 11 月 1 日前欠付安国公司的供水服务费人民币 355.70 万元;(4) 安国市政府返还安国公司在本案项目中投入的全部资金人民币 47,475,320.86 元;(5) 本案仲裁费人民币 781,749 元,由双方当事人各承担 50%,即各承担人民币 390,874.5 元。上列

第(1)(2)(3)项已履行完毕,第(4)(5)项下的款项,安国政府还未予支付。安国政府于2019年3月21日出具了还款计划书,计划于2019年年底先行归还1,000万元,其余款项于2020年年底前还清。安国公司也将在4月初向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强制执行。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8年4月4日,本公司对外公告,本公司与子公司中水公司分别与关联方天津金融城物业服务公司,就津沽等五座污水处理厂、公司办公楼及中水公司物业服务签署了14份《物业服务合同》,合同期限为2018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服务费总额不超过3,440,352元。	2018年4月4日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H股公告”。
2018年4月24日,本公司与关联方天津城投签订协议,本公司就咸阳路再生水厂项目、咸阳路污水处理厂项目、张贵庄污水处理厂项目、东郊污水处理厂及再生水厂项目向天津城投提供相关代建及管理服务,预计服务费总额不超过2,645万元。	2018年4月25日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H股公告”。
2018年5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佳源兴创与乐城置业及元易诚公司签署了供冷合同,为乐城置业提供供冷服务,供冷服务费为23,597,730元。	2018年6月1日本公司于《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供冷合同的公

	告”。
2018年6月29日,本公司与天津城投续签《张贵庄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协议》,由本公司继续为天津城投投资建设的张贵庄污水处理厂提供运营服务,服务期限自2018年7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12个月,运营服务费为每月人民币419.8万元,运营服务费总额预计为人民币5,037.6万元。	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于《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关于与关联方续签《张贵庄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6月29日,本公司与天津城投续签《张贵庄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中心委托运营协议》,由本公司为天津城投运营及维护张贵庄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中心,服务期限自2018年7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12个月,服务费总额预计将不高于人民币952万元。	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H股公告”。
2018年11月9日,本公司子公司佳源兴创与乐城置业及元易诚公司签署供热合同,为乐城置业提供供热服务,服务费为人民币14,521,680元。	2018年11月10日本公司于《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供热合同的公告”。

上述关联交易中,本公司与天津城投续签的2份运营协议,与金融城物业服务公司签署的14份《物业服务合同》,根据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属于持续关连交易。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

①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属本公司的日常业务;

②上述持续关连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及

③上述持续关连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属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公司董事会亦确认其核数师已确认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14A.56条所述事项。

本公司2018年报内载有关联方交易或持续关联方交易详情,本公司确认根据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14A章已遵守有关披露规定。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3,211.7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23,155.9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23,155.9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3.7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4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85,445,686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2018年1月18日）起6个月内有效。

在取得上述批复后，公司一直积极推进发行事宜。但由于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未能在中国证监会批复文件规定的 6 个月有效期内（即 2018 年 7 月 17 日或之前）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到期自动失效。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未能如期完成，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债权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

根据相关规定，如公司后续再推出 A 股股权融资计划，须重新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发行方案，并按规定进行披露后上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不适用

按照天津市精准扶贫工作整体安排，城投集团及其子公司承担六项帮扶任务，制定了帮扶共走三年规划。为承担社会责任，本公司参与帮扶工作，对口帮扶对象为南蔡村镇政府及南蔡村镇西小良村，报告期内签署的帮扶协议。根据帮扶协议，帮扶内容为西小良村村内主干道维修，西小良村新建通往村委会道路，西小良村沟渠坑塘清淤整修，南蔡村镇政府建设公用活动场所设施及其它，帮扶项目投资资金总需求 416.71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17 年底支付 10 万元，剩余 406.71 万元，分三次拨付，拨付计划为：2019 年 1 月 31 日前拨付 10.28 万元，2019 年 3 月 31 日前拨付 227.63 万元，2020 年 1 月 31 日前拨付剩余的 168.8 万元。帮扶资金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实行“专账核算、专项使用”，并建立各专项收支明细账，各村资金单独核算。城投集团派出的驻村帮扶工作组，负责监督、核查帮扶资金的使用。截至目前，上述帮扶项目正常进行。

根据阜阳市扶贫任务分解，阜阳公司自 2017 年以来一直参与对临泉县的精准扶贫工作，结对帮扶临泉县高塘乡冯楼村 9 户贫困户 24 人。阜阳公司自 2017 年以来共出资 11 万元，参与冯楼村亮化工程，安装 LED 照明灯，购置山核桃或绿化景观花木，由帮扶对象种植获得经济收入，为贫困户添置生活必需品、节日慰问金，帮助贫困户争取危房改造补贴、免费义务教育及补助、医疗保障政策、低保、带资入股小额贷款、村集体资产收益分红等精准扶贫项目；2018 年底 9 户贫困户全部通过安徽省脱贫验收，提前一年完成脱贫任务。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不适用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不适用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不适用

详见上述精准扶贫规划。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污水处理业务,工作过程是将收集的生活、市政污水进行生化处理,去除主要污染物,处理后的水质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然后经评审确定的排污口排入地表排水河道,部分尾水进一步深度处理后进入再生水供水环节。按照上述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的污水厂出水水质标准,污水厂出水均允许有一定类别、数量的污染物排放,污染物类别主要为化学需氧量(COD)、生化需氧量(BOD)、悬浮物(SS)、总氮、氨氮及总磷等等,鉴于大多污水处理项目设计能力均超过2万吨/日,属于当地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拥有污水处理项目31个,每个污水处理项目有1或2个经行业主管部门及专家审查论证确定的出水排放口,按协议所约定,目前执行的出水水质分别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A、一级B。常见的污染物基本控制项目包括化学需氧量(COD)、生化需氧量(BOD)、悬浮物(SS)、总氮、氨氮及总磷等。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详见下表。

序号	基本控制项目		一级标准	
			A标准	B标准
1	化学需氧量(COD)		50	60
2	生化需氧量(BOD ₅)		10	20
3	悬浮物(SS)		10	20
4	动植物油		1	3
5	石油类		1	3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	1
7	总氮(以N计)		15	20
8	氨氮(以N计) ^②		5(8)	8(15)
9	总磷 (以P计)	2005年12月31日前建设的	1	1.5
		2006年1月1日起建设的	0.5	1
10	色度(稀释倍数)		30	30
11	PH		6~9	
12	粪大肠菌群数/(个/L)		10 ³	10 ⁴

报告期内,本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主要污染物基本控制项目排放浓度均不高于上述标准,报告期内累计排放化学需氧量(COD)约2.74万吨、生化需氧量(BOD)约0.69万吨、悬浮物(SS)约0.72万吨、总氮约1.43万吨、氨氮约0.11万吨、总磷约0.04万吨;累计削减环境污染物化

学需氧量 (COD) 约 39.55 万吨、生化需氧量 (BOD) 约 17.71 万吨、悬浮物 (SS) 约 21.61 万吨、总氮约 4.21 万吨、氨氮约 4.13 万吨、总磷约 0.61 万吨，为水体环境治理做出巨大贡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各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严格执行相应的排放标准，出水水质达标，同时臭气、噪音、固废指标，也达到相关标准，运行情况正常。正在建设过程中的污水处理设施，按照相关建设程序、质量标准，建设工作正常进行。

2018 年 8 月 15 日，国家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对 26 家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排放严重超标问题挂牌督办的通知》，其中包括本公司下属咸阳路污水处理厂。

依据天津市 2015 年 9 月颁布的《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在运行污水处理厂应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据此要求，咸阳路污水处理厂进行异地迁建升级，工程尚在建设中。根据 2017 年 8 月《天津市贯彻落实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要求，“2019 年 4 月底，咸阳路污水处理厂完成迁建升级，具备调试条件。加强污水厂运营管理，组织研究采取强化措施，提高污水处理效果。”按照整改要求，2017 年，公司开始制订有针对性的“一厂一策”技术优化运行措施，2017 年底开始实施，现状咸阳路污水处理厂在现有设施基础上，通过“一厂一策方案”的实施，努力提升了出水水质。

接到挂牌督办通知后，本公司立即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同时积极与上级主管部门进行汇报、沟通，研究深化“一厂一策”技术方案，切实提升了出水水质，同时加快新厂建设，定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实现天津市地标 A 出水标准，届时将全面落实完成“挂牌督办”整改任务。本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运行的污水处理项目，均通过相应的环评审批，获得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以及竣工环保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污水处理项目单位，均参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编制了《污水处理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且通过属地环保局审核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污水处理项目单位，均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开展环境自行监测。每年年初，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编写本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其中监测方案主要明确了监测项目、监测点位、监测方式、监测频次及分析方法等，监测结果在属地环境信息监测平台进行公示，同时自行监测方案及调整变化情况，各单位也会及时向属地环保局备案。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6-10-25	0.0313	7,000,000			2021-10-25
公司债	2018-4-26	0.0517	11,000,000			2023-4-26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0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3,41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上述股东户数均为A股和H股股东户数之和；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为96,008户，其中H股股东65户；截止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股东总数为93,412户，其中H股股东65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	0	715,565,186	50.14	0	无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0,000	337,854,900	23.67	0	未知		其他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14,169,800	0.99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733,225	4,614,008	0.32	0	无		其他
浙江锦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35,000	3,330,000	0.23	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人
苏丽	2,320,000	2,320,000	0.16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吴作佳	2,241,219	2,241,219	0.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谭存灵	2,240,700	2,240,700	0.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前海厚润德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厚润德小市值三期私募投资基金	1,700,000	1,700,000	0.12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37,017	1,537,017	0.11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	715,565,186	人民币普通股	715,565,186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7,854,9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37,854,90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16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69,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14,008	人民币普通股	4,614,008			
浙江锦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0,000			
苏丽	2,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0,000			
吴作佳	2,241,219	人民币普通股	2,241,219			
谭存灵	2,24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0,700			
深圳前海厚润德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厚润德小市值三期私募投资基金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37,017	人民币普通股	1,537,01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第1名至第10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注：（1）根据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其持有的 H 股股份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并无任何个别客户持有本公司总股本 5%或以上之权益。</p> <p>（2）前十名股东均不是本公司的战略投资者。</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于中鹏
成立日期	1998年1月20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对商业、服务业、房地产业、城市基础设施、公路设施及配套设施进行投资、经营及管理；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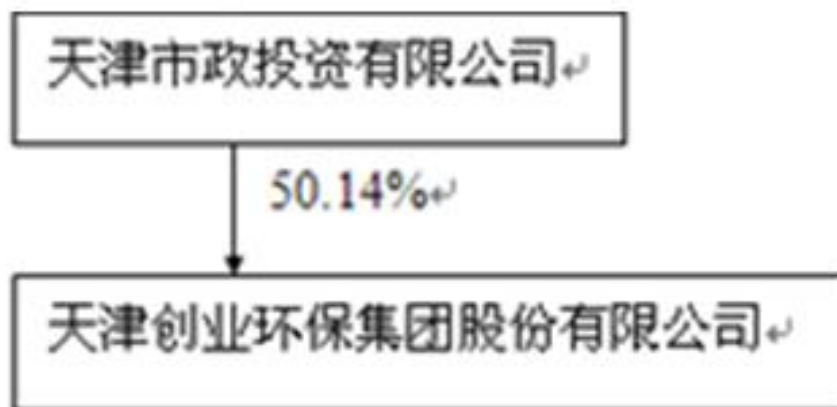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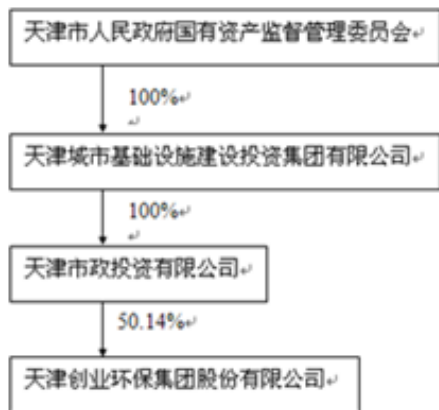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玉军	执行董事、董事长	男	53	2015年3月13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87.67	否
唐福生	总经理	男	45	2017年1月26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86.96	否
	原执行董事			2017年3月14日	2018年12月17日						
付亚娜	副总经理	女	48	2012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75.22	否
	原执行董事			2012年12月18日	2018年12月17日						
彭怡琳	总会计师	女	38	2016年1月29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77.08	否
	原执行董事			2016年3月16日	2018年12月17日						
王静	执行董事	女	48	2018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82.59	否
	原监事会主席			2016年11月24日	2018年12月17日						

牛波	执行董事	男	42	2018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68.40	否
	董事会秘书			2016年1月29日	2021年12月17日						
于中鹏	非执行董事	男	39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0	是
韩伟	非执行董事	男	41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0	是
司晓龙	非执行董事	男	42	2018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0	是
王翔飞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15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22.00	否
郭永清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4	2015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22.00	否
邸晓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8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0	否
安品东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03年12月20日	2018年4月12日	0	0	0	无变动	0	是
陈银杏	原非执行董事	女	45	2009年12月18日	2018年4月12日	0	0	0	无变动	0	是
高宗泽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9	2014年4月15日	2018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22.00	否
卢红妍	监事	女	49	2017年5月17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67.85	否
	监事会主席			2018年12月	2021年12月						

				月 18 日	月 17 日							
吴宝兰	监事	女	52	2011 年 8 月 24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46.62	否	
牛静	监事	女	48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46.04	否	
李宗强	监事	男	48	2012 年 12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0	是	
沈玥	监事	女	43	2018 年 12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37.41	否	
黄岚	监事	女	47	2018 年 12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37.32	否	
聂有壮	原监事	男	50	2003 年 12 月 19 日	2018 年 12 月 17 日	959	959	0	无 变 动	77.97	否	
李晓申	原监事	男	60	2012 年 12 月 18 日	2018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0	是	
赵毅	副总经理	男	48	2010 年 10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82.86	否	
张健	副总经理	男	49	2012 年 1 月 17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822	822	0	无 变 动	75.90	否	
张强	副总经理	男	55	2009 年 3 月 5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76.16	否	
李杨	副总经理	男	50	2017 年 3 月 15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99.72	否	
齐丽品	总经济师	女	41	2015 年 10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无 变 动	77.49	否	

李金河	总工程师	男	48	2017年8月29日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无变动	67.59	否
合计	/	/	/	/	/	1,781	1,781	0	/	1,336.8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玉军	现任天津城投集团副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长。刘玉军先生自1996年12月份至2000年8月份，任天津市第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自2000年8月至2007年10月，任天津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副总会计师；2007年10月至2008年11月，任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副总经理、副总会计师；2008年11月至2011年4月，任天津城投集团副总会计师兼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副总经理、副总会计师；2011年4月至2013年4月，任天津城投集团副总会计师、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副总经理、副总会计师兼任天津地铁资源投资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4月至今，任天津城投集团副总会计师，并自2015年1月至3月，兼任天津海河金岸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董事。刘玉军先生自2015年3月13日起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
唐福生	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唐福生先生自2001年7月至2009年4月，先后出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水公司开发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自2009年4月至2010年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同时兼任中水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自2010年3月至2015年2月，一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在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唐先生一直兼任中水公司董事长及本公司能源与资源事业部总经理职务，所任中水公司总经理职务至2014年6月因工作调整而停止；自2011年6月起兼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公司董事长，同时自2014年6月起兼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佳源兴创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2月，唐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所任上述所有职务，调入天津城市道路管网配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任该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唐先生自2017年1月26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14日至2018年12月17日任本公司董事。
付亚娜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付女士自2003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0年11月至2018年11月兼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5年11月起兼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16年1月28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12月18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
彭怡琳	现任本公司副总会计师。彭女士自2005年10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管理部项目经理；2008年3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天津城投集团，先后任融资发展部部长助理、财务中心主管，2015年10月29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自2016年1月29日起任本公司副总会计师，2016年3月16日至2018年12月17日任本公司董事。
王静	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王女士于2007年6月至2010年12月，历任天津市政建设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行政部部长；2010年12月至2016年7月，历任天津子牙循环经济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副书记、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董事，期间自2012年9月至2016年7月，挂任天津子牙循环经济产业区管理委员会委员、副书记、副主任；王女士自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王女士自2016年11月24日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该任职至2018年12月17日结束，王女士自2018年12月1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牛波	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济师，兼任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牛波先生2004年8月加盟本公司，至2009年12月，历任本公司市场开发部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战略投资部部门经理职务；2009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2015年2月起兼任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6年1月29日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牛先生自2018年12月1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于中鹏	毕业于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党

	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共青团天津市第十四届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书记（挂职）。2004年7月至2007年7月，于中鹏先生就职于天津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发展公司开发部，2007年7月至2016年8月，就职于天津城投集团，历任融资发展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财务中心副经理，其间，挂任天津市基础设施项目融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助理。2016年8月起，任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1月起，挂任共青团天津市第十四届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书记。于中鹏先生自2018年5月14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韩伟	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学院，管理学博士，现任本公司董事，天津城投集团投资发展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09年3月至2015年9月，韩伟先生就职于天津金融城开发有限公司，历任资产经营部副部长，资产经营部部长，副总经济师。2015年10月至2018年3月，任天津城投集团资产经营部副部长。2018年4月起，任天津城投集团投资发展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韩伟先生自2018年5月14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司晓龙	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天津城投集团企业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副部长。司晓龙先生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于天津道路管网配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09年4月加入天津城投集团，长期从事资产管理、公司治理等工作。2016年7月起任天津城投集团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8年3月起任天津城投集团企业管理部副部长，司先生自2018年12月1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王翔飞	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国开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及安中国际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顾问、南南资源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王翔飞先生为高级会计师，于中国人民大学毕业，主修金融，并获颁发经济学学士学位。王翔飞先生曾先后在数家从事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的公司担任高级管理职务。曾担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讯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还有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的内部监事，并曾于2002年4月至2008年4月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翔飞先生自2015年12月1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郭永清	博士后，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兼任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部门主任。郭永清先生自2015年12月1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邸晓峰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邸先生1983年于北京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1986于中国社会科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1986年9月至1988年2月任职于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促进委员会法律部，专职从事法律事务工作；1988年3月至1992年4月任职于司法部下属中国法律事务中心，从事专职律师工作，邸先生于1989年取得律师资格。自2008年4月至2014年4月曾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8年12月1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安品东	报告期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安先生自2018年4月12日起不再单位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陈银杏	报告期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陈女士自2018年4月12日起不再单位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高宗泽	报告期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高先生自2018年12月17日起不再单位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卢红妍	南开大学法学博士。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总法律顾问职务。于2001年1月至2009年12月，卢女士先后任职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天津泓毅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1月起加盟本公司，任法务专员；201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负责本公司法务事务。卢女士在经济、公司治理等领域具有丰富的法务经验。卢女士自2017年5月17日起任本公司监事；自2018年12月18日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宝兰	现任本公司监事、党群部部长。吴女士自2000年12月加入本公司，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自2004年12月至2005年12月，任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日科技园公司办公室主任；2005年12月再次加盟本公司，历任本公司党群部副部长兼公司机关工会主席、党群部部长；吴女士自2011年8月24日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牛静	现任本公司监事、法律审计部经理，助理会计师。牛静女士 1993 年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财政专业。1993 年至 1995 年，任职于天津先达酒店会计；1995 年至 2002 年，任职于天津山东麦当劳食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2 年至 2009 年，先后任职天津家福商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内部控制经理；2009 年 7 月加盟本公司，至今一直任职本公司法律审计部经理。牛女士自 2015 年 12 月 18 日起任本公司监事。
李宗强	会计师。现任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风险管控部部长。李宗强先生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学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就职于天津津华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吉威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天奥体育产业公司。2007 年加入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副经理、万宁凯德投资公司总会计师、元易诚商业运营管理公司财务长等职位，长期从事财务核算及管理工作。2017 年 4 月起，任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风险管控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9 年 1 月起任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风险管控部部长。李先生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起任本公司监事。
沈玥	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党委组织部部长，兼任机关一支部党支部书记。沈玥女士毕业于南开大学，法律专业，硕士学位。沈玥女士于 2006 年加入本公司党群工作部，2011 年 1 月至 2018 年 5 月，历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兼任机关第一党支部书记。2014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2016 年 11 月，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兼任机关一支部党支部书记，自 2018 年 10 月任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沈女士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起任本公司监事。
黄岚	现任本公司监事、运营管理部副经理、机关第四党支部书记。黄女士自 2002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海河流域污水处理项目筹建处，自 2005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咸阳路污水处理厂综合办公室主任；自 2009 年 12 月起历任本公司天津水务事业部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自 2016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水务运营分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2016 年 6 月起兼任本公司机关第四党支部书记；自 2017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运营管理部副经理兼机关第四党支部书记。黄女士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聂有壮	报告期内任本公司监事，聂先生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
李晓申	报告期内任本公司监事，李先生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
赵毅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赵先生自 2005 年 8 月至 2009 年 3 月，历任本公司子公司曲靖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4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天津北洋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0 年 10 月 18 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并自 2010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本公司外埠水务事业部总经理，同时自 2010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兼任外埠事业部下属 8 个控股子公司董事长。
张健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本公司华东区域总经理、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宝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张先生自 2006 年 4 月至 2009 年 12 月担任杭州公司行政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9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外埠水务事业部浙江地区总经理、杭州公司总经理；2015 年 9 月起担任杭州公司董事长，宝应公司董事、董事长；自 2012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强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强先生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天津第七市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自 2009 年 3 月 5 日起加盟本公司，并开始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曾兼任本公司市政工程事业部总经理，自 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兼任本公司第二工程分公司总经理。
李杨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西北区域总经理，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杨先生自 2005 年 11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4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本公司水务二分公司总经理；自 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本公司天津水务事业部东部区域总经理；自 2011 年 2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西安公司总经理，自 2011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西北区域总经理；2012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9 月起任西安公司董事长；自 2009 年 9 月 8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任本公司监事。李杨先生自 2017 年 3 月 15 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齐丽品	现任本公司总经济师、投资经营部经理。齐女士 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就职于滨海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任职员。2001 年 2 月加盟本公司，历任项目开发部职员、市场开发部经理助理、资产管理与企业发展研究部副经理、企划部副经理、经营管理部

	经理，自 2010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兼经营管理部经理，自 2015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济师。齐女士曾于 2009 年 6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本公司监事。
李金河	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兼任凯英公司董事长，正高级工程师。李先生 1993 年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环境工程系环境工程专业。李先生自 1999 年 3 月起一直在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设计九院工作，历任技术员、工艺二组组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职务。李先生多年来一直从事市政工程设计及研究工作，在水处理设施、工艺的设计、研究及运行等领域具有非常丰富的经验。李金河先生自 2017 年 8 月 29 日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于中鹏	市政投资	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2016 年 8 月 16 日	
李宗强	市政投资	风险管控部部长	2019 年 1 月 18 日	
李晓申	市政投资	党总支副书记	2012 年 5 月 7 日	2019 年 1 月 24 日
		工会主席	2012 年 7 月 16 日	2019 年 1 月 31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依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监事薪酬标准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董事会通过的薪酬方案及公司经营绩效确定，实行年薪制和以年度目标考核为基础的年终奖制度。本公司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董事及监事，不领取董事及监事酬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管人员的报酬根据生产经营任务及其日常管理工作完成情况发放，并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和考核结果兑现绩效年薪及发放年终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管发放的薪酬，符合公司工资及绩效考核的规定，并按规定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336.85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唐福生	董事	离任	工作需要
付亚娜	董事	离任	工作需要
彭怡琳	董事	离任	工作需要
安品东	董事	离任	工作需要
陈银杏	董事	离任	工作需要
王静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牛波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于中鹏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韩伟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司晓龙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王静	监事	离任	工作需要
聂有壮	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李晓申	监事	离任	退休
沈玥	监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黄岚	监事	聘任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李宗强	监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8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3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68
销售人员	76
技术人员	410
财务人员	92
行政人员	147
企业管理人员	146
合计	1,73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95
本科	872
大专	469
中专及技校	140
高中以下	158
合计	1,73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制度，实行岗位职级薪酬制度及年终奖制度。公司年薪制员工薪酬由标准年岗位职级工资及绩效年工资组成，公司月薪制员工薪酬由岗位职级工资、技能工资及绩效工资组成。绩效年工资根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兑现。年终奖根据年度利润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计提和分配。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培训经费调控下的自主培训政策。公司各部门、各单位根据员工和企业需求制定培训计划，确保培训科目的针对性，保障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日常运作。

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利机构，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充分顺利地行使表决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整体经营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集董事会，各位董事以勤勉的态度恪尽职守，独立履行职责，充分关注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按照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开展工作，在各自的领域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支持。公司经理层按照《总经理议事规则》，在董事会授权和领导下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负责对董事会、经理层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在控股股东与公司、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利益相关者、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公司治理实际状况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公司启动对环境及社会有重大影响又或对权益人的评估及决策有重大影响的环境、社会及管治事宜的评价，并随本报告一起披露《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简称 ESG 报告）。

(二) 企业管治报告

1. 关于企业管治常规

公司根据监管机构关于企业管治规则的变化，不断修订本公司相关治理准则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2. 关于董事的证券交易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制订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管理制度》，规定董事、监事、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等等。

3. 关于董事会

按照《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届满，同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包括执行董事刘玉军先生（董事会主席）、王静女士、牛波先生，非执行董事于中鹏先生、韩伟先生、司晓龙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邝晓峰先生、王翔飞先生、郭永清先生；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均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原非执行董事安品东先生、陈银杏女士因工作调整，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申请辞去所任非执行董事职务；原执行董事唐福生先生、付亚娜女士、彭怡琳女士因工作需要，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高宗泽先生因个人原因，2018 年 12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

公司董事会各成员之间无任何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关系。所有董事会成员均拥有丰富的专业 and 管治经验。独立董事的资格和专业经验完全符合《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已经接受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二零一八年度的独立声明书，确认他们符合香港交易所上市规则 3.13 条所刊载有关独立性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举行董事会 26 次、股东大会 2 次，董事出席会议情况详见本节“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有清晰的界定描述；《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分别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决策程序和决策依据作出明确的规定，以保证董事和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经理层的决策科学、合法。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内，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需要披露的事项均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决策并披露，低于需披露标准的事项，一般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策并执行。

董事 2018 年培训情况

由于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及上市规则不断修订，持续的专业发展对于董事来说非常重要。为确保董事继续培养履行职责所需的才能和知识，公司为董事安排一些培训，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保存培训记录。

4. 关于主席及行政总裁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主席和行政总裁（《公司章程》中称董事会主席为“董事长”，行政总裁为“总经理”，因此以下简称为“董事长”及“总经理”）的主要职责区分明确，董事长负责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负责董事会的高效运作，而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并向公司董事会负责。董事长由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总理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批准聘任。

报告期内，唐福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5. 关于非执行董事

2015 年 12 月 17 日选举产生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安品东先生、陈银杏女士，独立非执行董事高宗泽先生、王翔飞先生、郭永清先生，任期均应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董事安品东先生、陈银杏女士因工作调整，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申请辞去所任非执行董事职务，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由于中鹏先生、韩伟先生接替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期自 2018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12 月 17 日选举产生本公司第八届非执行董事于中鹏先生、韩伟先生、司晓龙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邱晓峰先生、王翔飞先生、郭永清先生，任期均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7 日。高宗泽先生因个人原因，2018 年 12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6. 关于董事会辖下委员会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第七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由王翔飞先生担任，第八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由邱晓峰先生担任。采纳 B.1.2 (c) 第二种模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向董事会建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评价公司业绩指标完成及考核情况。其书面职权范围可参见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报告期内举行 5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讨论公司 2017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及考核情况，其中包含执行董事的业绩及考核情况、第八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建议以及调整员工工资的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报告期内全部会议。

(2) 公司第七届提名委员会委员由公司两名执行董事（董事长刘玉军先生、总经理唐福生先生）以及三名独立董事组成，主席由高宗泽先生担任。2018 年 12 月 18 日董事会选举产生的公司第八届提名委员会委员由公司两名执行董事（董事长刘玉军先生、执行董事王静女士）以及三名独立董事组成，主席由邱晓峰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其主要职责是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其书面职权范围可参见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的《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就董事提名程序及比选及推荐，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会、合计持有本公司 10%以上的股东，均可以提名本公司董事候选人；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对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比选及推荐给予董事会建议；由股东大会决定聘任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的提名及聘任，履行上述提名、比选及推荐程序。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还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提名委员会认为公司目前的董事成员，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方面考虑，符合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董事多元化政策，符合公司现状及未来发展规划。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讨论提名公司秘书（香港）、董事候选人、提名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等事项。

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报告期内全部会议。

(3)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三名独立董事组成，主席由郭永清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审阅公司年度、半年度、季度财务报表，检讨及监控公司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企业管治，对外部审计师的聘任提出建议等，其书面职责详见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的《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就审阅公司定期报告方面，于公司编制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单独召开会议，听取外部审计师、内部审计师的审计意见，审阅业绩报告；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协助下，审计委员会每年初检讨公司内部监控系统的有效性，并审阅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随年度业绩报告一同披露。

就企业管治而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目前已经建立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企业管治情况请见上述“（一）公司治理情况”。审计委员会每年度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检讨、评估，其中包含对企业管治情况的评价。

报告期内举行 7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主要讨论公司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财务信息，检讨公司内控工作、对外部审计师的聘任建议等。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出席报告期内全部会议。

（4）公司第七届战略委员会委员会由公司三名执行董事、一名非执行董事以及一名独立董事组成，主席由董事长刘玉军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会由公司两名执行董事、两名非执行董事以及一名独立董事组成，主席由董事长刘玉军先生担任。主要负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战略委员会。

7. 关于核数师酬金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并得到股东大会的批准，聘用协议详细列明其核数内容及所得报酬，核数师酬金情况，请见本报告中“聘任及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核数师向本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对公司内部控制发表审计意见。公司与核数师就该项非核数服务签署聘用协议，协议内容列明其审计内容及所得报酬。

8. 关于公司秘书

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董事会聘任供职于李伟斌律师行的曹尔容女士为公司秘书及香港上市规则第 3.05 条项下公司的授权代表。曹尔容女士已根据《上市规则》第 3.29 条于 2018 年财政年度参加了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曹尔容女士主要与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牛波先生联系。

9. 关于股东权利

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监事会请求召开或自行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明确规定申请召开、自行召开股东大会的条件和程序。详细规则请见《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0. 关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组织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11.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经建立起适当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体系以公司各项关键业务及管理活动可能面临的风险为导向而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投资经营部对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工作负责，公司法律审计部负责检讨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具体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每年度适当时候听取法律审计部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年度总结及计划的汇报，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工作情况。

每年度，公司董事会检讨公司内部控制监控系统情况，并向投资者发出《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12. 关于其他的具体披露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帐目，使该帐目能真实公平地反映公司在该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等情况。在编制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帐目时，董事已选择适合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且已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并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帐目。

董事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生可能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况。

公司董事会一直以来非常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情况，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单独审议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并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讯捷财经印务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ifn.com.hk/ir/tjcep/	2018 年 5 月 15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2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讯捷财经印务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ifn.com.hk/ir/tjcep/	2018 年 12 月 1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玉军	否	26	26	22	0	0	否	2
唐福生	否	24	24	20	0	0	否	2
付亚娜	否	24	24	20	0	0	否	2
彭怡琳	否	24	24	20	0	0	否	2
安品东	否	6	5	5	1	0	否	0
陈银杏	否	6	6	6	0	0	否	0
高宗泽	是	24	24	20	0	0	否	2
王翔飞	是	26	26	22	0	0	否	2
郭永清	是	26	26	22	0	0	否	2
王静	否	2	2	2	0	0	否	0
牛波	否	2	2	2	0	0	否	0
于中鹏	否	19	18	18	1	0	否	2
韩伟	否	19	19	17	0	0	否	2
司晓龙	否	2	2	2	0	0	否	0
邱晓峰	是	2	2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适用 不适用**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1)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7 次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四份定期报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没有提出重大异议。

(2)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提名委员会，分别发表对提名曹尔容女士为公司秘书（香港）；提名于中鹏先生和韩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新一届高管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三总师、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香港）等的聘任建议，均获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拟聘任公司秘书（香港）曹尔容女士；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目标实现及年终考核情况；董事候选人于中鹏先生和韩伟先生的董事薪酬；拟聘任副总经理李杨先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公司第八届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以及公司秘书（香港）薪酬进行了审议，均获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

(4)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未召开战略委员会。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目标考核与岗位考核结合的考评机制。高级管理人员年薪中的绩效年薪与个人目标完成考核结果挂钩，年终奖的计提与公司目标或各相关经营单位年度利润完成情况挂钩，分配与个人目标考核和岗位考核结果挂钩。

本公司会计年度内，获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的退休金供款资料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姓名	退休金供款（人民币元）
李杨	37,767.06
刘玉军	37,767.06

唐福生	37,767.06
赵毅	37,767.06
王静	37,767.06

注：以上五位人士基本薪酬均在 100 万元港币以内。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津创01	136801.SH	2016-10-25	2021-10-25	700,000,000	3.13	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津创01	143609.SH	2018-04-25	2023-04-26	1,100,000,000	5.17	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完成16津创01的2018年度付息工作,18津创01未到付息日或兑付日。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津创01未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16津创01的发行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合格投资者。

18 津创 01 附有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条款，未附有可交换条款等其他特殊条款。报告期内，18 津创 01 尚未触发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条款。18 津创 01 的发行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合格投资者。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6 层
	联系人	李川、贾轩
	联系电话	010-56800258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津创 01 发行规模为 7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为 697,200,000.00 元。截至报告期末，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完毕，余额为 0。

18 津创 01 发行规模为 1,1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为 1,097,360,000 元。截至报告期末，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 1,088,099,490.64 元，余额为 9,260,509.36 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良好。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对公司以及 16 津创 01、18 津创 01 作出跟踪评级，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维持“16 津创 01”和“18 津创 01”债项的信用等级为“AA+”。年度报告披露后的两个月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会及时对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16 津创 01 和 18 津创 01 的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且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化。公司已针对前述债券设置专项偿债账户，按规定完成专项偿债账户资金提取工作，并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出具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并预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提醒投资者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28,487.0	119,036.8	7.94	利息支出及无形资产摊销增加
流动比率	1.56	1.31	19.08	去年同期流动负债中包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本期已偿还，相应的流动负债下降
速动比率	1.56	1.31	19.08	去年同期流动负债中包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本期已偿还，相应的流动负债下降
资产负债率 (%)	57.83	56.53	2.30	负债总额有所增加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8	0.41	-31.71	债务总额同比增加
利息保障倍数	4.50	6.47	-30.50	本年的利息支出大幅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94	10.22	-41.88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减少，利息支出增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46	9.06	-28.70	利息支出增加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已按时付息兑付，不存在延期支付利息和本金以及无法支付利息和本金的情况。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多家银行的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约 69.73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约 11.51 亿元，尚余授信额度约 58.22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均已按时偿还各项银行贷款，未发生展期及减免情况。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对债券投资者利益无重大影响。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以下重大事项：

1、公司截至 2018 年 4 月末的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通过以下方式筹集的资金：银行贷款、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发行公司债券、企业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40%，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了《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 163,974.51 万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30.29%。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公司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的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任期届满，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玉军先生、王静女士和牛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于中鹏先生、韩伟先生和司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王翔飞先生、郭永清先生和邱晓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其中，王静女士、牛波先生、司晓龙先生和邱晓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新选举成员。原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付亚娜女士、彭怡琳女士和唐福生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执行董事职务；原公司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高宗泽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上述重大事项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此前作出的董事会决议有效性无重大影响。经过此次变更之后，公司董事会人数未发生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环保”）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创业环保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创业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的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创业环保应收账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2,131,049 千元, 管理层确认了人民币 49,584 千元的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期信用损失做出的最佳估计。

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 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在评估时, 管理层需要考虑以前年度的信用违约记录, 实施判断以估计债务人的资信状况以及前瞻性经济指标。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创业环保关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内部控制程序。

我们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模型, 评估了信用风险组合划分的方法和模型中关键的参数估计和重大假设的合理性。

我们通过检查主要客户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 评估了管理层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识别的恰当性。我们检查了历史付款记录、期后收款、期后还款计划及其他相关文件。

对于前瞻性计量, 我们检查了管理层经济指标选取、经济场景及权重的模型分析结果, 评估了经济指标预测值的合理性, 并对经济指标、经济场景及权重进行了敏感性测试。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主要包括以下重要的管理层判断和假设:

(1)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债务人划分成不同的组合以及确定相关重要的计量参数;

我们抽样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数据, 包括历史数据和计量日数据, 以评估其完整性和准确性。

我们发现通过执行我们的审计程序获取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判断。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3)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场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我们关注此事项是因为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

四、 其他信息

创业环保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创业环保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创业环保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创业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创业环保、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创业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三、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创业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创业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创业环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李军（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19 年 3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

宋以晶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6,201	1,905,6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91,760	1,932,058
其中：应收票据		10,295	1,900
应收账款		2,081,465	1,930,158
预付款项		23,531	124,7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162	93,7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991	18,11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89	0
其他流动资产		156,688	85,449
流动资产合计		4,171,122	4,159,7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2,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3,686	294,956
长期股权投资		19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4,052	86,820
固定资产		346,641	383,831
在建工程		150,939	20,6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374,827	6,906,4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181	598,4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16,326	8,293,115
资产总计		15,687,448	12,452,8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	499,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6,398	128,254
预收款项			930,888
合同负债		469,185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3,942	44,550
应交税费		68,893	63,741
其他应付款		1,458,045	629,121
其中：应付利息		43,768	26,586
应付股利		1,912	1,912
应付分保账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369	870,092
其他流动负债		0	7,827
流动负债合计		2,669,832	3,173,4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51,953	581,517
应付债券		1,796,363	697,9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6,367	263,8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069	32,930
递延收益		2,101,085	2,129,0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812	120,2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000	4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02,649	3,865,641
负债合计		9,072,481	7,039,1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27,228	1,427,22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1,024	399,1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7,107	479,9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42,844	2,810,7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8,203	5,117,040
少数股东权益		796,764	296,7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14,967	5,413,7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687,448	12,452,890

法定代表人：刘玉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怡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5,990	784,9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87,179	1,663,178
其中：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1,687,179	1,663,178
预付款项		822	1,114
其他应收款		134,560	241,9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0	13,880
存货		3,992	4,1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89	0
其他流动资产		824,650	173,452
流动资产合计		3,269,982	2,868,7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3,686	294,956
长期股权投资		3,520,705	2,081,3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3,289	65,552
固定资产		107,316	116,7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92,295	3,321,1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519	726,0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29,810	6,607,766
资产总计		11,499,792	9,476,5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	499,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6,500	42,027
预收款项			5,123
合同负债		4,541	
应付职工薪酬		24,868	26,067
应交税费		250	7,802
其他应付款		961,291	700,3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12	1,9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417	724,449
其他流动负债		0	86,463
流动负债合计		1,318,867	2,091,2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18,713	
应付债券		1,796,363	697,9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6,367	263,8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069	32,930
递延收益		1,662,338	1,719,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841	61,9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0,000	2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11,691	2,986,110
负债合计		6,730,558	5,077,3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27,228	1,427,22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0,788	380,7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7,107	479,907
未分配利润		2,444,111	2,111,2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69,234	4,399,1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99,792	9,476,544

法定代表人：刘玉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怡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涛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47,515	2,148,341
其中：营业收入		2,447,515	2,148,3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28,155	1,617,118
其中：营业成本		1,558,556	1,282,6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9,688	57,464
销售费用		5,417	6,467
管理费用		129,096	139,749
研发费用		10,439	8,472
财务费用		161,986	100,339
其中：利息费用		198,774	131,432
利息收入		53,779	19,293
资产减值损失		0	21,928
信用减值损失		12,973	0
加：其他收益		172,823	185,2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	4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73	0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92,010	716,893
加: 营业外收入		6,884	3,870
减: 营业外支出		4,050	1,97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4,844	718,788
减: 所得税费用		168,064	199,593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26,780	519,19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26,780	519,195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26,780	519,19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526,780	519,195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168	508,251
2. 少数股东损益		25,612	10,9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6,780	519,1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1,168	508,2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612	10,94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刘玉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怡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涛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24,217	999,237
减：营业成本		596,526	517,053
税金及附加		18,225	27,59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2,622	81,78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1,371	83,497
其中：利息费用		158,872	107,794
利息收入		14,055	12,252
资产减值损失		0	4,540
信用减值损失		1,200	
加：其他收益		96,256	107,8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809	65,8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4,965	458,452
加：营业外收入		1,736	175
减：营业外支出		1,824	4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444,877	458,165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72,868	108,3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2,009	349,8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2,009	349,8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2,009	349,8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玉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怡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8,476	2,344,6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			

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829	152,8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281	1,029,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7,586	3,527,0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6,271	827,4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716	256,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6,414	497,0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34	306,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3,335	1,888,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51	1,638,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	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3	5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1	6,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4	7,0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7,624	860,8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1,957	38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0	1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151	1,241,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307	-1,234,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4,273	27,1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4,273	27,1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5,288	727,63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9,561	754,7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440	201,4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211	245,6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29	7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4,651	447,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910	307,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146	712,5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3,689	1,181,1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8,543	1,893,689

法定代表人：刘玉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怡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1,199,555	1,005,222

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751	76,3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84	951,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0,790	2,033,0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3,401	318,2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426	118,3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671	272,9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48	349,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946	1,058,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844	974,0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3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1,787	39,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6	1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061	506,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274	546,5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3,662	143,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45,863	719,4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504	610,4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8,029	1,473,3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5,755)	(926,7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70,713	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0,713	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9,000	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722	221,2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4,722	222,2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345,991	277,795

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920)	325,1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808	454,6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888	779,808

法定代表人：刘玉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怡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7,228				399,115				479,907		2,810,790		5,117,040	296,736	5,413,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8,086		168,086		168,08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7,228				399,115				479,907		2,978,876		5,285,126	296,736	5,581,8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909				37,200		463,968	0	533,077	500,028	1,033,1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1,168		501,168	25,612	526,7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909								31,909	475,345	507,25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909								31,909	475,345	507,25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200		-37,200		0	-929	-929
1.提取盈余公积									37,200		-37,2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														-929	-929

2018 年年度报告

东)的分配															
4. 其他															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
6. 其他															0
(五)专项储备															0
1. 本期提取															0
2. 本期使用															0
(六)其他															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7,228				431,024				517,107		3,442,844		5,818,203	796,764	6,614,967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7,228				399,115				444,925		2,473,109		4,744,377	259,440	5,003,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7,228				399,115				444,925		2,473,109		4,744,377	259,440	5,003,817

2018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982		337,681		372,663	37,296	409,9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8,251		508,251	10,944	519,1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132	27,13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132	27,13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982		-170,570		-135,588	-780	-136,368
1.提取盈余公积								34,982		-34,982		0		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5,588		-135,588	-780	-136,368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7,228				399,115			479,907		2,810,790		5,117,040	296,736	5,413,776	

法定代表人：刘玉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怡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7,228				380,788				479,907	2,111,266	4,399,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64	-1,964
前期差错更正											0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7,228				380,788				479,907	2,109,302	4,397,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00	334,809	372,0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2,009	372,0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4. 其他											0
（三）利润分配									37,200	-37,20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200	-37,200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
3. 其他											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2018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
6. 其他											0
（五）专项储备											0
1. 本期提取											0
2. 本期使用											0
（六）其他											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7,228				380,788				517,107	2,444,111	4,769,234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7,228				380,788				444,925	1,932,015	4,184,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7,228				380,788				444,925	1,932,015	4,184,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982	179,251	214,2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9,821	349,8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18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982	-170,570	-135,588
1. 提取盈余公积									34,982	-34,982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5,588	-135,58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7,228					380,788			479,907	2,111,266	4,399,189

法定代表人：刘玉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怡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前身是天津渤海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渤海化工”)。渤海化工于1993年6月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天津市注册成立,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股份(“H股”)于1994年5月挂牌交易,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A股”)于1995年6月挂牌交易。渤海化工1998年、1999年连续两年出现较大亏损,经天津市政府批准,本公司于2000年底完成对渤海化工重大的股权和资产重组。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45号。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市政投资”)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城投”)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14.27亿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包括污水处理及相关设施的建设管理,自来水供水、中水、供热供冷服务及相关设施的建设和管理等业务,具体如下:

(a) 污水处理业务

依照相关协议(“《特许经营协议》”),本集团通过以下污水处理厂提供污水处理服务:

位置	协议签订日期	授权单位
贵州贵阳	2004年9月16日	贵阳城市管理局
江苏宝应	2005年6月13日	宝应县建设局
湖北赤壁	2005年7月15日	赤壁市建设局
安徽阜阳	2005年12月18日	阜阳市建设委员会
云南曲靖	2005年12月25日	曲靖市建设局(现更名为曲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湖北洪湖	2005年12月29日	洪湖市建设局
浙江杭州	2006年11月20日	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现变更为杭州市市政设施监管中心)
天津静海	2007年9月12日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天宇科技园管理委员会
山东文登	2007年12月19日	文登市建设局
陕西西安	2008年3月18日	西安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总公司
河北安国	2008年10月14日	安国市人民政府
湖北咸宁	2008年10月16日	咸宁市建设委员会
安徽颍东	2009年8月10日	阜阳市颍东建设局
云南曲靖	2011年8月16日	曲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安徽巢湖	2011年8月25日	含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天津津沽	2014年2月18日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天津市建委”)和天津市水务局
天津咸阳路	2014年2月18日	天津市建委和天津市水务局
天津东郊	2014年2月18日	天津市建委和天津市水务局
天津北仓	2014年2月18日	天津市建委和天津市水务局
安徽颍上	2016年6月16日	颍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新疆克拉玛依	2016年11月4日	克拉玛依市建设局
甘肃临夏	2017年5月13日	临夏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长沙宁乡	2017年6月5日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安徽合肥	2017年6月16日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辽宁大连	2017年11月1日	大连市城市建设管理局
内蒙古巴彦淖尔	2017年12月12日	巴彦淖尔市水务局和巴彦淖尔市河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宁乡	2018年4月27日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湖北洪湖	2018年6月9日	洪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贵州施秉	2018 年 7 月 12 日	施秉县水务局
安徽合肥	2018 年 11 月 28 日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本集团依照特许经营协议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按照约定的单价收取污水处理费。

(b) 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管理业务

本集团提供包括污水处理厂设计、建设与运营以及污水处理厂工程的融资建设和移交的服务。

(c) 自来水供水业务

依照相关协议，本集团以初始约定价格提供自来水供水服务，并且上述供水服务单价将定期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根据影响水价成本因素的变动而进行调整。

(d) 中水业务

主要包括再生水利用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再生水的生产、销售，再生水处理工艺和水处理设备的研究、开发和技术咨询等。

(e) 供热及供冷服务

供热及供冷服务包括设计、建设、运营和转让集中供热、供冷设施以及提供供热、供冷服务。

(f)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以及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

(g)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及摊销、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除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为港币外，其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政府客户组合	除省会城市以及直辖市政府客户以外的其他政府客户
其他客户组合	其他客户
项目保证金组合	项目保证金
其他组合	除增值税退税、项目保证金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

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和零部件及低值易耗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的成本按照加权平均法确定。产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零部件及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0.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以出租为目的的房屋，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40 至 50 年	5%	1.9%-2.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1.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车辆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 至 50 年	0%至 5%	1.9%至 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至 20 年	0%至 5%	4.8%至 10%
运输车辆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至 10 年	0%至 5%	9.5%至 20%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建筑物包括厂房和铺设的管网，预计使用年限为 25 年。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专有技术及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5 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特许经营权

如公司概况(a)及(e)中所述，在特定期限内(“特许经营期间”)，本集团与政府机构或其下属公司合作，从事开发、融资、营运及维护公共服务(“特许经营服务”)设施。本集团可以根据合作协议中的条款运营此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并在特许经营期结束时将该等设施移交给政府机构。

《特许经营服务协议》约定了特许经营服务的执行标准以及价格调整机制，以订明本集团执行的特许经营服务。特许经营服务协议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的适用范围，因此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可列作无形资产或金融资产。如果经营者取得权利(特许权)向公共服务使用者收费，则将资产列作无形资产；如由授权当局无条件支付或保证最低收费部分，则列作金融资产。本集团将特许经营服务的相关权利确认为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并根据特许经营期限以直线法按照 25 至 30 年平均摊销。

(c) 专有技术及软件

单独购入的专有技术及软件按历史成本列示。专有技术及软件有预计的可使用年限，并按成本减累计摊销后的净值列示。专有技术及软件的成本按直线法分摊至其估计可使用年限。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环保设备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环保设备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环保设备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管理层已批准环保设备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环保设备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环保设备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大规模生产；以及环保设备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及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污水处理厂维修产生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污水处理服务及供冷供热服务收入

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及供冷供热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b)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服务收入

如果建造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收入和成本应参照合同完工的百分比计入当期损益。完工百分比通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与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的变更、索赔及奖励，若能够可靠地计量，也应计入合同收入。

如果建造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合同收入应按照最有可能收回的合同成本的金额确认。合同成本应按照当期发生的费用确认。当合同总成本有可能超过合同总收益，预计的损失应被确认为当期费用。

(c) 自来水及中水销售收入

自来水及中水销售收入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一般指自来水及中水已输送到客户时确认。

(d) 中水管道接驳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中水管道接驳工程，根据已完成工程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工程的进度按照实际完工进度。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工程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工程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工程，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中水管道接驳工程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中水管道接驳工程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与中水管道接驳工程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工程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e) 环保设备销售收入

如果建造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收入和成本应参照合同完工的百分比计入当期损益。完工百分比通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与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的变更、索赔及奖励，若能够可靠地计量，也应计入合同收入。本集团销售的环保设备主要是环保专利技术的科研转化成果。

(f) 委托运营收入

委托运营收入根据服务协议按照权责发生制进行确认。

(g) 技术服务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在服务提供的会计期间内确认，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

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8.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集团判断政府客户组合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本集团判断政府客户组合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18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政府客户组合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各地人民政府或其下辖职能部门，其资金拨付需经规定的财政预算拨付审批手续，相比一般的债务人，资金拨付周期较长，因此本集团进行以上判断。

本集团判断除政府客户组合以外的其他组合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本集团判断除政府客户组合以外的其他组合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判断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

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上述估计技术和关键假设于 2018 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ii)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iii) 长期资产减值

集团根据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评估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在评估减值准备时，本集团需要做出判断和估计。当会计估计发生变化时，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和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的减值准备也随之变化。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详见下文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下文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以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于2018年颁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及本公司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一般企业报表格式的修改

(i)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增加/(减少)):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
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账款	-1,930,158	-1,815,420
	应收票据	-1,900	-4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32,058	1,815,820

本集团将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股利	-1,912	-1,438
	其他应付款	1,912	1,438
			2017 年度
本集团将原计入营业成本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研发费用		8,472
	营业成本		-8,472

(ii) 对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本集团将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从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重分类至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7 年度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726,861 千元。

(iii) 对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增加/(减少))：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将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股利	-1,912	-1,438
	其他应付款	1,912	1,438
			2017 年度
本公司将原计入财务费用项目的委托贷款利息收入重分类至投资收益项目。	财务费用		20,815
	投资收益		20,815

(iv) 对公司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本公司将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从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重分类至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7 年度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664,990 千元。

(b) 收入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8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7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增加/(减少))。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8 年 1 月 1 日	
		合并	公司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591,017	5,123
	预收款项	-591,017	-5,123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及本公司将提供中水管道接驳工程根据完工	预付账款	-91,230	-
	预收账款	-339,871	-

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应付账款	9,866	-
	应交税费	68,031	-
	未分配利润	170,744	-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但尚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工程施工科目余额重分类至合同资产	存货	-6,249	-
	合同资产	6,249	-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同负债	469,093	4,541
预收款项	-469,093	-4,541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8 年度	
	合并	公司
营业收入	115,636	-
营业成本	42,737	-

(c) 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8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7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i)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905,678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905,6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932,05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932,058
其他应收款(不含增值税退税)	摊余成本	84,183	其他应收款(不含增值税退税)	摊余成本	84,1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000

长期应收款 (含一年内 到期的非流 动资产)	摊余成本	294,956	长期应收款 (含一年内 到期的非流 动资产)	摊余成本	294,956
---------------------------------	------	---------	---------------------------------	------	---------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本集团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i) 于2018年1月1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784,959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784,9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663,17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663,178
其他应收款(不含增值税退税)	摊余成本	236,616	其他应收款(不含增值税退税)	摊余成本	236,6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000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294,956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294,956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本公司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ii) 于2018年1月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注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表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表2	

表1：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货币资金	1,905,678	784,959

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应收款项(注释1)		
2017年12月31日	2,311,197	2,194,750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合计	-2,658	-1,964
2018年1月1日	2,308,539	2,192,7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新金融工具准则)	4,214,217	2,977,745

注释1: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1月1日, 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等报表项目。

表2: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	—
加: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i)	2,000	2,000
重新计量: 由成本计量变为公允价值计量		-	-
2018年1月1日		2,000	2,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00
减: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2,000
2018年1月1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计(新金融工具准则)	2,000

于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以成本计量的非上市股权投资, 账面金额为2百万元, 累计计提减值准备0元。于2018年1月1日, 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 本集团及本公司选择将该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iv) 于2018年1月1日, 本集团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损失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损失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减值准备	34,101	-	2,658	36,759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	-	-	-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准备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值 准备	-	-	-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	-	-
合计	34,101	-	2,658	36,759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损失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 准则计提的损 失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 的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准备	-	-	1,964	1,964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	-	-	-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含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 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准备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值准 备	-	-	-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	-	-
合计	-	-	1,964	1,964

因执行上述修订的准则，相关调整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2.7 百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 2.7 百万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2 百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 2 百万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5,678	1,905,678	0
结算备付金			0
拆出资金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衍生金融资产			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32,058	1,929,400	-2,658
其中:应收票据	1,900	1,900	0
应收账款	1,930,158	1,927,500	-2,658
预付款项	124,770	33,540	-91,230
应收保费			0
应收分保账款			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
其他应收款	93,708	93,708	0
其中:应收利息			0
应收股利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存货	18,112	11,863	-6,249
合同资产		6,249	6,249
持有待售资产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其他流动资产	85,449	85,449	0
流动资产合计	4,159,775	4,065,887	-93,8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	0	-2,000
其他债权投资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长期应收款	294,956	294,956	0
长期股权投资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	2,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
投资性房地产	86,820	86,820	0
固定资产	383,831	383,831	0
在建工程	20,657	20,657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油气资产			0
无形资产	6,906,418	6,906,418	0
开发支出			0
商誉			0

长期待摊费用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433	598,433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93,115	8,293,115	0
资产总计	12,452,890	12,359,002	-93,8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9,000	499,00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
拆入资金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
衍生金融负债			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8,254	138,120	9,866
预收款项	930,888	0	-930,888
合同负债	0	591,017	591,0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
应付职工薪酬	44,550	44,550	0
应交税费	63,741	131,772	68,031
其他应付款	629,121	629,121	0
其中：应付利息	26,586	26,586	0
应付股利	1,912	1,912	0
应付分保账款			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
持有待售负债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0,092	870,092	0
其他流动负债	7,827	7,827	0
流动负债合计	3,173,473	2,911,499	-261,9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81,517	581,517	0
应付债券	697,984	697,984	0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0
长期应付款	263,887	263,887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
预计负债	32,930	32,930	0
递延收益	2,129,064	2,129,064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259	120,259	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000	40,000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65,641	3,865,641	0
负债合计	7,039,114	6,777,140	-261,9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27,228	1,427,228	0
其他权益工具			0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0
资本公积	399,115	399,115	0
减：库存股			0
其他综合收益			0
专项储备			0
盈余公积	479,907	479,907	0
一般风险准备			0
未分配利润	2,810,790	2,978,876	168,0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17,040	5,285,126	168,086
少数股东权益	296,736	296,736	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13,776	5,581,862	168,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52,890	12,359,002	-93,88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4,959	784,959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衍生金融资产			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63,178	1,661,214	-1,964
其中：应收票据			0
应收账款	1,663,178	1,661,214	-1,964
预付款项	1,114	1,114	0
其他应收款	241,959	241,959	0
其中：应收利息			0
应收股利			0
存货	4,116	4,116	0
合同资产			0
持有待售资产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其他流动资产	173,452	173,452	0
流动资产合计	2,868,778	2,866,814	-1,9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	0	-2,000
其他债权投资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长期应收款	294,956	294,956	0
长期股权投资	2,081,302	2,081,302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	2,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
投资性房地产	65,552	65,552	0
固定资产	116,730	116,730	0
在建工程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油气资产			0
无形资产	3,321,141	3,321,141	0
开发支出			0
商誉			0
长期待摊费用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6,085	726,085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07,766	6,607,766	0
资产总计	9,476,544	9,474,580	-1,9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9,000	499,000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
衍生金融负债			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2,027	42,027	0
预收款项	5,123	0	-5,123
合同负债		5,123	5,123
应付职工薪酬	26,067	26,067	0
应交税费	7,802	7,802	0
其他应付款	700,314	700,314	0
其中：应付利息			0
应付股利	1,912	1,912	0
持有待售负债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4,449	724,449	0
其他流动负债	86,463	86,463	0
流动负债合计	2,091,245	2,091,245	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应付债券	697,984	697,984	0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0
长期应付款	263,887	263,887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
预计负债	32,930	32,930	0
递延收益	1,719,380	1,719,380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929	61,929	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0,000	210,000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6,110	2,986,110	0
负债合计	5,077,355	5,077,355	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27,228	1,427,228	0
其他权益工具			0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0
资本公积	380,788	380,788	0
减：库存股			0
其他综合收益			0
专项储备			0
盈余公积	479,907	479,907	0
未分配利润	2,111,266	2,109,302	-1,9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99,189	4,397,225	-1,9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476,544	9,474,580	-1,96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 - 17%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 - 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及相关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本集团的增值税应税收入适用税率做出相应调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2.5
贵州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5
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5
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0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0
临夏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0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0
颍上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0

本集团内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的子公司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18年度所得税税率	享受优惠所得税税率原因
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2.50%	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从2014年开始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贵州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5%	自2011年至2020年,根据《贵州省国家税务局关于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黔国税函[2011]19号)享受优惠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5%	自2011年至2020年,根据《陕西省国家税务局关于发布〈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审核管理办法〉的公告》(公告2010年第3号)享受优惠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0%	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从2016年7月1日开始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	自2013年至2018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优惠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收入减按9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税[2008]47号文,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克拉玛依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0%	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从2017年开始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临夏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0%	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从2018年开始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业务：0% 中水业务： 收入减按90%计算 应纳税所得额	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从2018年开始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08]47号文，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额上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0%	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从2018年开始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增值税税收优惠：

2015年6月12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以下简称“78号文”)，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本集团污水处理业务及再生水业务，适用增值税。其中，污水处理业务缴纳的增值税70%部分和再生水业务缴纳的增值税50%部分即征即退。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	144
银行存款	1,808,482	1,893,545
其他货币资金	17,658	11,989
合计	1,826,201	1,905,67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499	8,203

其他说明

(a)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包括：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826,201	1,905,678
减：受限银行存款(注释(i))	17,658	11,989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	1,808,543	1,893,689

(i) 受限的银行存款为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295	1,900
应收账款	2,081,465	1,927,500
合计	2,091,760	1,929,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95	1,9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295	1,900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457, 744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457, 744
1 至 2 年	649, 268
2 至 3 年	15, 46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 024
4 至 5 年	1, 549
5 年以上	
合计	2, 131, 0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48,040	87	43,104	2.33	1,804,936	1,762,223		33,071	1.88	1,729,15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3,009	13	6,480	2.29	276,529	202,036		3,688	1.82	198,348
其中：										
除省会城市以及直辖市政府客户以外的其他政府客户	171,093	8	399	0.23	170,694	52,732		56	0.11	52,676
其他客户	111,916	5	6,081	5.43	105,835	149,304		3,632	2.43	145,672
合计	2,131,049	/	49,584	/	2,081,465	1,964,259	/	36,759	/	1,927,5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市水务局	1,582,240	791	0.05%	1)
曲靖市城市供排水总公司	140,296	34,357	24.49%	2)
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	61,743	30	0.05%	1)
贵阳市水务管理局	39,243	2	0.05%	1)
西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608	14	0.05%	1)
天津驱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910	7,910	100.00%	3)
合计	1,848,040	43,10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应收天津市水务局、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应收西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应收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贵州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应收贵阳市水务管理局的款项由于客户为省会城市以及直辖市政府，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其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因此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根据历史经验，本集团始终保持持续收款，未曾实际发生坏账损失。因此本公司预计该应收款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5%。

2) 曲靖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应收曲靖市城市供排水总公司的款项由常规污水处理费和自来水费以

及价格补偿款两部分组成。常规污水处理费和自来水费应收款回款期限超过一般政府客户，信用风险较高，本集团预计其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3%；价格补偿款部分，考虑债务人的实际履约能力、历史回款经验以及账龄等因素，本集团推定其已发生违约，预计其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100%。综上，本集团预计应收曲靖市城市供排水总公司的款项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24.49%。

3) 天津佳源兴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收天津驱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款项已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得到批准，本公司推定该应收款项已发生违约，预计其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除省会城市以及直辖市政府客户以外的其他政府客户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除省会城市以及直辖市政府客户以外的其他政府客户			
未逾期	42,605	4	0.01
逾期 1-90 天	37,570	19	0.05
逾期 90-180 天	26,128	52	0.20
逾期 180 天以上	64,790	324	0.50
其他客户			
未逾期	34,821	35	0.10
逾期 1-30 天	28,277	141	0.50
逾期 30-90 天	20,246	405	2.00
逾期 90 天以上	28,572	5,500	5.00
合计	283,009	6,48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071	14,053	4,020		43,1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88	4,678	1,886		6,480
合计	36,759	18,731	5,906		49,5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天津市星河纸业有限公司	4,020	现金收回
其他	1,886	现金收回

合计	5,906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天津市水务局	第三方	1,582,240		791	76%
曲靖市城市供水排水总公司	第三方	140,296		34,357	5%
杭州市排水有限公司	第三方	61,743		30	3%
天津城投	最终控股公司	39,638		115	3%
贵阳市水务局	第三方	39,243		2	2%
合计	/	1,863,160	/	35,295	8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431	95	30,457	91
1至2年	202	1	2,025	6
2年以上	898	4	1,058	3
合计	23,531	100	33,540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1.1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82 百万元),主要为中水管道接驳工程款。因为工程施工进度慢于付款进度,该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4,172	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162	93,708
合计	36,162	93,7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8).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9,262
1 年以内小计	19,262
1 至 2 年	13,174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3,67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6,162

(9).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退税	10,379	9,525
项目保证金	18,922	74,284
其他	6,871	9,899
合计	36,172	93,708

(10).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月1日余额				
2018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			1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0			10

(a) 于2018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续)：

- (i) 增值税退税为应收各地方国税局即征即退增值税款，由于该款项的性质为政府补助，不属于金融资产。
- (ii) 项目保证金均为特许经营项目在建设期交给当地政府的项目建设保证金。应收项目保证金信用风险较其他客户低，因此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05%，其他的款项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1%。

(b)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c) 2018 年度，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变动金额不重大。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计提:					
项目保证金		7			7
其他		3			3
合计		10			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临夏市供排水公司	项目保证金	8,000	一至两年	22%	4
西安市高新国税局	应收增值税返还	2,619	一年以内	7%	
天津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应收增值税返还	2,036	一年以内	6%	
临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	1,803	一至两年	5%	1
阜阳市国税局	应收增值税返还	1,538	一年以内	4%	
合计	/	15,996	/	44%	5

(1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增值税返还	2,619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增值税返还	2,036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增值税返还	1,538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增值税返还	1,030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增值税返还	965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贵州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增值税返还	838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增值税返还	485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宝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增值税返还	288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文登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增值税返还	244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曲靖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增值税返还	231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安国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增值税返还	105	一年以内	性质为增值税即征即退,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合计		10,379		

其他说明

无

(1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97	0	9,897	8,251	0	8,25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产成品	3,746	0	3,746	3,198	0	3,198
零部件及低值易耗品	348	0	348	414	0	414
合计	13,991	0	13,991	11,863	0	11,86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原材料	8,251	-	8,251	245,736	-244,090	9,897
产成品	3,198	-	3,198	2,244	-1,696	3,746
零部件及低值易耗品	414	-	414	943	-1,009	348
合同履约成本	6,249	-6,249	-	-	-	-
合计	18,112	-6,249	11,863	248,923	-246,795	13,991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6,249
合计						6,24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天津市贷款道路建设车辆通行费征收办公室款项	22,789	
合计	22,789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1、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98,605	47,219

安国水务资产	36,913	36,913
预交所得税	10,598	0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572	38
其他	0	1,279
合计	156,688	85,449

其他说明

无

12、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天津市贷款道路建设车辆通行费征收办公室款项	253,824	138	253,686	294,956		294,956	
合计	253,824	138	253,686	294,956		294,956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月1日余额				
2018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8		1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38		13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市贷款道路建设车辆通行费征收办公室为天津市政府下辖事业单位，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根据历史经验，本公司均能在约定期限内收款。因此本公司预计该应收款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5%。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款项是在道路特许经营期内以未来保证最低交通流量为基础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摊余成本。

1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天津国际机械有限公司	0									0	0
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	195,000									195,000	
小计	195,000									195,000	0
合计	195,000									195,000	0

	00									00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a) 联营企业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表决权比例
天津国际机械有限公司 (i)	有限公司	天津	120,000	27.50%
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 公司(ii)	有限公司	天津	650,000	30.00%

(i) 天津国际机械有限公司(“国际机械”)为一家注册于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中外合资企业,其业务范围为阀门及驱动装置、换热器及机组、环保设备、通用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等。

(ii) 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碧海海绵城市”)为一家注册于天津市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业务范围为水处理项目的建设、运营;水处理设备的采购、维护;生态修护;旅游开发;生态治理;海绵城市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市政工程的建设、运营。碧海海绵城市于2018年7月30日注册成立,尚处于初始建设期。

本集团对国际机械的投资变动如下:

	初始 投资成 本	2017年 12月31日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亏 损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2018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国际机械	33,000						-22,358
碧海海绵城 市	195,000					195,000	

本集团 2016 年度对国际机械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人民币 22 百万元。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年初累积 未确认的损失	本年度 未确认的损失	期末累积 未确认的损失
天津国际机械有限公司	644	-164	480

(c)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天津国际机械有限公司	22,358	0	0	22,358
合计	22,358	0	0	22,358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北方人才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合计	2,000	2,000
----	-------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天津北方人才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	2,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8,408			118,4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8,408			118,40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1,588			31,588

2. 本期增加金额	2,768		2,768
(1) 计提或摊销	2,768		2,7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356		34,3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052		84,052
2. 期初账面价值	86,820		86,8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本公司及天津中水公司位于天津的办公楼及房屋用于对外出租部分所占的成本。根据本集团管理层估值，本公司办公楼用于对外出租部分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122百万元(2017年:122百万元)，其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63百万元。天津中水公司房产用于对外出租部分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94百万元(2017年:117百万元)，其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21百万元。

19、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6,641	383,83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46,641	383,8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9,825	320,131	67,539	687,4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96	6,570	10,735	33,401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本期其他增加	10,427	6,570	6,062	23,059
(5) 竣工决算账面 折旧调整	5,669		4,673	10,342
3. 本期减少金额	3,182	27,116	8,341	38,639
(1) 处置或报废				
(2) 本年其它减少	3,182	230	8,341	11,753
(5) 竣工决算账面 折旧调整		26,886		26,886
4. 期末余额	312,739	299,585	69,933	682,25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2,832	148,349	52,483	303,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88	35,629	4,873	53,990
(1) 计提	13,488	24,885	3,689	42,062
(2) 竣工决算账面 折旧调整		10,744	1,184	11,9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4,951	218	6,869	22,038
(1) 处置或报废				
(2) 本年其它减少	3,023	218	6,869	10,110
(3) 竣工决算账面 折旧调整	11,928			11,928
4. 期末余额	101,369	183,760	50,487	335,6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1,370	115,825	19,446	346,6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993	171,782	15,056	383,831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i) 本集团的所有房屋及建筑物均位于中国境内。
- (ii) 于2018年度，本集团津沽再生水厂迁建改造项目完成竣工决算，管理层根据竣工决算报告数据对津沽再生水厂暂估入账的固定资产的原值及累计折旧的金额和分类进行了调整。
- (iii) 于2018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37百万元及人民币5百万元（2017年度：人民币36百万元及人民币4百万元）。
- (iv) 于201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和投资性房地产中包括原价为人民币173百万元、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17百万元的外购资产（2017年12月31日：原价为人民币175百万元、账面价值人民币118百万元），其产权转让手续尚未办理或正在办理中。鉴于上述外购资产均依照相关合法协议进行，本公司管理层确信其产权转移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也不会产生重大的追加成本。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0,939	20,657
工程物资		
合计	150,939	20,6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沂水、郯城项目	148,954		148,954	19,410		19,410
其他项目	1,985		1,985	1,247		1,247
合计	150,939		150,939	20,657		20,657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津-天津沽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	666,125		573,599		573,599		95	100%	5,464	5,464	4.45	专项借款/自筹

阜 阳- 界 首 市 污 水 运 营 PPP 项 目	402,300		361,881		361,881		97	100 %	5,155	5,155	4.9 0	自 筹
天 津- 北 辰 污 水 处 理 厂 提 标 工 程	338,442		288,309		288,309		95	100 %	2,487	2,487	4.4 5	专 项 借 款 / 自 筹
洪 湖- 洪 湖 市 乡 镇 污 水 处 理 厂 PPP 项 目	437,770		204,328		204,328		46	46%	1,860	1,860	4.9 0	自 筹

新疆-克拉玛依污水处理PPP项目	235,660		157,282		157,282		90	100%	3,970	3,970	4.50	自筹
山东-沂水、郯城固废处理项目	640,000	19,410	129,544		148,954	23	23%	629	629	5.15	专项借款/自筹	
安徽-合肥于湾污水项目	198,143		89,239		89,239	95	100%	4,003	3,925	4.87	专项借款/自筹	

大连-大连春柳河污水处理项目	220,730		80,189		80,189		74	74%	1,792	1,792	4.81	专项借款/自筹
长沙水务-宁乡污水处理及回用工程	95,730		77,811		77,811		81	81%	1,050	1,050	4.35	自筹
临夏-临夏市污水处理PPP项目	138,667		75,712		75,712		88	100%	563	563	4.48	自筹

武汉- 洪湖市 污水处理厂 提标改造 项目	75,166		73,301		73,301		98	100 %	1,244	1,244	4.3 5	自 筹
武汉- 咸宁 污水处理 PPP 项目	44,842		42,982		42,982		95	100 %	884	884	4.3 5	自 筹
天津- 佳源天 创黑牛 城道能 源站	148,000		42,972		42,972		88	100 %	167	167	4.4 8	自 筹

天津-咸阳路应急污水处理项目	39,690		34,665		34,665		87	100%	450	450	4.45	自筹
长沙环保-宁乡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200,000		21,725		21,725		65	65%	2,920	2,767	4.90	专项借款/自筹
静海-天宇科技园提标改造项目	85,583		14,365		14,365		17	17%	354	354	4.35	自筹

津宁-宁河污水厂提标改造项目	25,649		12,799		12,799		53	53%	274	274	4.35	自筹
颍上-城南污水处理工程	114,000		10,188		10,188		94	100%	1,540	1,489	4.90	专项借款/自筹
其他项目		1,247	9,427		8,689	1,985			276	276	4.48	自筹
合计	4,106,497	20,657	2,300,318		2,170,036	150,939	/	/	35,082	34,800	/	/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人民币 149 百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 的在建厂房及设备，作为人民币 80 百万元长期借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的抵押物。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专有技术及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162			8,649,998	11,541	8,701,7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83			3,789,143	405	3,814,831
(1) 购置	25,283					25,2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124,058		1,124,058
(4) 在建工程转入	0			2,170,036		2,170,036
(5) 其他增加				495,049	405	495,4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5,445			12,439,141	11,946	12,516,5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45			1,733,319	6,436	1,743,2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2			343,964	816	346,422
(1) 计提	1,642			343,964	816	346,422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87			2,077,283	7,252	2,089,6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60,358			10,309,775	4,694	10,374,827
2. 期初账面 价值	36,717			6,864,596	5,105	6,906,4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价为人民币 3,323 百万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2,758 百万元的特许经营权，作为人民币 321 百万元长期借款的质押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原价为人民币 302 百万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81 百万元的特许经营权，作为人民币 25 百万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 (ii) 特许经营权的剩余经营年限为 11 至 30 年。
- (i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价为人民币 28 百万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27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的土地使用权，作为人民币 80 百万元长期借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的抵押物。
- (iv) 本集团于 2018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无形资产摊销分别为人民币 345 百万元及人民币 1 百万元 (2017 年度：人民币 295 百万元及人民币 1 百万元)。

24、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无形资产摊销	500,328	125,082	481,036	120,25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54,920	13,730	-	-

合计	555,248	138,812	481,036	120,259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3,608	147,977
可抵扣亏损	43,950	43,261
污水处理厂大修费	10,069	39,393
合计	217,627	230,6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10,372	
2019	18,056	18,056	
2020	6,243	6,243	
2021	5,124	5,124	
2022	3,466	3,466	
2023	11,061		
合计	43,950	43,26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	50,927		50,927	209,824		209,824

款						
待抵扣进项税	49,122		49,122			-
巴彦淖尔项目股权预付款				380,000		380,000
其他	9,132		9,132	8,609		8,609
合计	109,181		109,181	598,433		598,433

其他说明：

无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00,000	499,000
合计	200,000	499,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借款来自：		
招商银行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2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新华支行	0	200,00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50,000
中国银行河西支行	0	100,000
光大银行天津和平支行	0	49,000
合计	200,000	499,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0	0
应付账款	176,398	138,120
合计	176,398	138,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2).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3).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货采购款	176,398	138,120
合计	176,398	138,120

(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子公司曲靖创业水务有限公司的应付源水费	25,681	由于本集团尚未收回相关源水处理费，因此该款项未进行最后结算。
合计	25,6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中水管道接驳费	453,602	576,642
预收汉沽项目款	4,467	4,467
预收供热服务费	4,074	4,749
其他	7,042	5,159
合计	469,185	591,01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合同负债的余额为 591,017 千元，其中 275,326 千元已于 2018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413	259,682	250,371	53,7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7	41,426	41,345	218
三、辞退福利	0	0	0	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	0	0	0
合计	44,550	301,108	291,716	53,94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936	194,717	185,706	46,947
二、职工福利费	0	9,455	9,455	0
三、社会保险费	102	15,553	15,564	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	14,210	14,223	82
工伤保险费	1	534	534	1
生育保险费	6	809	807	8
四、住房公积金	12	34,522	34,515	1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63	5,435	5,131	6,6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0	0	0	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	0	0	0
合计	44,413	259,682	250,371	53,7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2	31,797	31,718	211
2、失业保险费	5	734	732	7
3、企业年金缴费	0	8,895	8,895	0

合计	137	41,426	41,345	2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各董事的薪酬如下：

于2018年度，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如下：

	费用	薪酬及其它报酬	总计
执行董事(注释(ii))：			
刘玉军	0	877	877
唐福生	0	837	837
彭怡琳	0	742	742
付亚娜	0	724	724
王静	0	31	31
牛波	0	26	26
非执行董事(注释(ii))：			
高宗泽	212	0	212
王翔飞	220	0	220
郭永清	220	0	220
邸晓峰	8	0	8
于中鹏	0	0	0
韩伟	0	0	0
司晓龙	0	0	0
合计	660	3,237	3,897

2017 年度，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如下：

	费用	薪酬及其它报酬	总计
执行董事：			
刘玉军	0	863	863
彭怡琳	0	760	760
付亚娜	0	741	741
唐福生(注释(i))	0	546	546
林文波(注释(i))	0	221	221
非执行董事：			
高宗泽	220	0	220
王翔飞	220	0	220

郭永清	220	0	220
合计	660	3,131	3,791

(i) 2016年度，林文波先生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7年1月25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林文波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不再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由唐福生先生接替林文波先生担任本公司总经理。

(ii) 于2018年12月17日，本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刘玉军先生、王静女士和牛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于中鹏先生、韩伟先生和司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王翔飞先生、郭永清先生和邱晓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王静女士、牛波先生、司晓龙先生和邱晓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新选举成员。原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付亚娜女士、彭怡琳女士和唐福生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执行董事职务；原公司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高宗泽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36、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213	26,579
消费税	0	
营业税	0	
企业所得税	34,658	96,392
个人所得税	390	1,7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0	1,102
其他	7,002	5,924
合计	68,893	131,772

其他说明：

无

37、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3,768	26,586
应付股利	1,912	1,912
其他应付款	1,412,365	600,623
合计	1,458,045	629,1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94	11
企业债券利息	42,974	26,57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3,768	26,58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3).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912	1,912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1,912	1,91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1,328,505	525,603
应付购买固定资产和特许经营权款项	13,892	13,892

其他	69,968	61,128
合计	1,412,365	600,6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杭州七格污水厂提标、纪庄子迁建、临夏市污水厂提标改造以及西安北石桥、邓家村提标等建设项目工程款和质保金	452,034	因为工程尚未完成竣工结算，所以该款项尚未结清。
合计	452,0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9、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3,952	145,64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	698,957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417	25,492
合计	243,369	870,092

其他说明：

按照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条件汇总如下：

	注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i)	2,220	25,000
保证借款	(ii)	37,000	27,000
信用借款		174,732	93,643
合计		213,952	145,643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内到期银行抵押借款人民币 2 百万元系由子公司山东创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厂房及设备做抵押。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内到期银行抵押借款人民币 25 百万元系由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作抵押。

(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内到期银行保证借款人民币 37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 百万元)由天津城投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还款日期	币种	利率(%)	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	2018年4月3日	2019年4月1日	人民币	4.76%	50,000
中国建设银行	2008年9月28日	2019年6月27日	人民币	4.66%	37,000
民生银行	2016年6月27日	2019年6月27日	人民币	4.28%	23,500
民生银行	2016年6月17日	2019年6月17日	人民币	4.28%	16,800
中国银行	2018年4月3日	2019年12月30日	人民币	4.90%	12,000
合计					139,300

40、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0	0
应付退货款	0	0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0	6,463
中水厂建设国债转贷资金一年内到期部分(注释(i))	0	1,364
合计	0	7,82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i)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自天津市政局取得的国债转贷资金，作为2003年中水厂建设专项资金。此借款从2007年起分11年平均偿还，已于2018年5月偿还完毕。

4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20,713	0
抵押借款	77,700	0
保证借款	110,000	147,000
信用借款	1,543,540	434,517
合计	2,051,953	581,51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上到期银行抵押借款人民币 78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系由子公司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附注四 12(b))和在建厂房及设备(附注四 11(b))做抵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上到期银行保证借款人民币 110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7 百万元)由天津城投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附注八(5)(b))。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上到期银行质押借款人民币 321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系由本集团用特许经营协议项下津沽污水处理厂及北仓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享有的全部收益和权益作质押(附注四 12(a))。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4.275%至 5.463%(2017 年 12 月 31 日：4.275%至 7.830%)。

按照长期借款银行名称汇总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来自：		
中国工商银行	608,042	168,517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00	-
中国建设银行	397,000	199,000
国家开发银行	369,313	64,100
中国银行	190,444	67,372
民生银行	102,200	124,000
兴业银行	42,206	46,571
交通银行	40,500	30,000
中国农业银行	16,200	27,600
合计	2,265,905	727,160

长期借款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13,952	145,643
一到二年	763,828	142,332
二到五年	959,302	316,488
五年以上	328,823	122,697
合计	2,265,905	727,160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前五名的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8 年 2 月 12 日	2020 年 2 月 12 日	人民币	4.53%	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2018 年 4 月 3 日	2021 年 4 月 1 日	人民币	4.76%	250,000
中国建设银行	2018 年 4 月 10 日	2021 年 4 月 10 日	人民币	4.75%	248,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18年11月12日	2033年11月22日	人民币	4.45%	212,018
中国建设银行	2008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7日	人民币	4.66%	110,000
合计					1,320,018

按照合同规定的利息变动期间披露借款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6至12个月	2,265,905	727,160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如下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浮动利率且1年以内到期	4,138,900	3,228,000
浮动利率且1年以上到期	1,683,178	700,000
合计	5,822,078	3,928,000

4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金	1,800,000	700,000
发行费用	-3,637	-2,016
合计	1,796,363	697,98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	100	2016-10-25	5年	700,000	697,984	0	0	-529	0	698,513
公司债券	100	2018-4-25	5年	1,100,000	0	1,097,509	0	-341	0	1,097,850
合计	/	/	/	1,800,000	697,984	1,097,509	0	-870	0	1,796,363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	本年增加	本年偿还	本年摊销	2018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应付债券					
—本金	1,400,000	1,100,000	-700,000	-	1,800,000
—发行费用	-3,059	-2,491	-	1,913	-3,637
合计	1,396,941	1,097,509	-700,000	1,913	1,796,363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期融资券 II(注释(i))	700,000	2013年5月29日	5年	700,000
公司债券(注释(ii))	700,000	2016年10月25日	5年	700,000
公司债券(注释(iii))	1,100,000	2018年4月25日	5年	1,100,000

债券之应计利息分析如下：

	应计利息			
	2017年	本年	本年	2018年
	12月31日	应计利息	已付利息	12月31日
中期融资券 II(注释(i))	22,554	15,596	-38,150	0
公司债券(注释(ii))	4,021	21,910	-21,910	4,021
公司债券(注释(iii))	0	38,952	0	38,952
合计	26,575	76,458	-60,060	42,973

(i) 本公司于2013年5月29日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行面值为人民币7亿元的公司债券。此债券期限5年，按5.45%的固定年利率计息并于每年付息一次。债券本金已于2018年5月30日到期一次偿还。

(ii)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9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面值为人民币7亿元的公司债券。此债券期限5年，按3.13%的固定利率计息并于每年付息一次。债券本金将于到期日一次偿还。

(iii)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9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面值为人民币11亿元的公司债券。此债券期限5年，按5.17%的固定利率计息并于每年付息一次。债券本金将于到期日一次偿还。

43、长期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66,367	263,887
专项应付款	0	0
合计	266,367	263,8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资产收购款	263,887	266,367

其他说明：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金额	未确认 融资费用	合计	应付金额	未确认 融资费用	合计
应付资产收购款	462,321	-166,537	295,784	462,123	-172,744	289,379

(i) 长期应付款有关信息如下：

	到期日	初始金额	实际利率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	长期应付款
					到期	余额
天津市排水公司	2041年 3月20日	430,314	5.94%	295,784	29,417	266,367

应付天津市排水公司(“排水公司”)款项为本集团收购其污水处理资产。于2018年12月31日，未支付的金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计入长期应付款。

根据本集团与排水公司签订的《关于海河流域天津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北仓污水处理项目外资银行贷款形成的资产转让协议》（“转让协议”），排水公司已将其利用外资贷款形成的资产转让予本公司。转让对价首付款为人民币 261 百万元，余额将在未来年限内按照外资贷款约定的还款计划以实际还款时汇率折算的等值人民币向排水公司支付相应款项。长期应付款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根据现金流量以实际利率 5.94%折现计算。

(ii) 长期应付款余额由下列币种组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日元	205,116	197,719
美元	90,668	91,660
合计	295,784	289,379

(iii) 长期应付款的应付金额(包含利息)由下列币种组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日元	351,147	345,507
美元	111,174	116,616
合计	462,321	462,123

以美元计价的长期应付款的利率为 6 月期伦敦同业拆借利率上浮 0.6%；以日元计价的应付款的利率为固定利率，年利率分别为 1%和 1.55%。

(iv) 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如下表所示。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中于 1 年内到期部分人民币 29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25 百万元)，已作为流动负债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9,417	25,492
一到二年	28,551	24,691
二到五年	81,380	70,080
五年以上	156,436	169,116
合计	295,784	289,379

专项应付款

(3).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5、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污水处理厂大修费	39,393	10,069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6,463	0	
合计	32,930	10,06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46、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29,064	42,299	70,278	2,101,085	
合计	2,129,064	42,299	70,278	2,101,08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津沽污水处理厂	1,311,533		1,703	51,285		1,258,545	与资产相关
津沽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163,000					163,000	与资产相关
北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90,000					90,000	与资产相关
咸阳路升级改造目	61,442			2,363		59,079	与资产相关
东郊升级改造项目	43,114			1,658		41,456	与资产相关
宁乡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提标	0	18,900		621		18,279	与资产相关

改造项目							
北石桥厂升级改造项目	11,073			719		10,354	与资产相关
临夏市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0	7,600				7,600	与资产相关
津沽再生水厂	210,678			4,285		206,393	与资产相关
东郊再生水项目	21,756			675		21,081	与资产相关
北辰再生水项目	18,637			525		18,112	与资产相关
咸阳路再生水项目	13,227			27		13,200	与资产相关
供热供冷项目	171,670	14,634		5,947		180,357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2,934	1,165		470		13,62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29,064	42,299	1,703	68,575		2,101,0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供热补偿款	38,000	40,000
合计	38,000	40,000

其他说明：

无

48、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27,228						1,427,228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法定、已发行及缴足股本的变动表如下。所有本公司的股份均为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A 股流通股份	H 股流通股份	合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87,228	340,000	1,427,228

所有 A 股和 H 股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权益。

49、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2,311	0	0	382,311
其他资本公积				
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16,804	0	0	16,804
少数股东增资		31,909		31,909
合计	399,115	31909	0	431,0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82,311	0	0	382,311

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16,804	0	0	16,804
合计	399,115	0	0	399,115

(i) 经 2016 年 9 月 14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英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的规定核算的净资产 37 百万元为基础，折算股本 20 百万元作为改制后的凯英公司的股本总额，其余净资产结转为资本公积。

(ii) 本公司的子公司凯英公司引入新股东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0 百万元，占增资后凯英公司账面净资产 43.1 百万元，高于部分作为资本公积。于 2018 年度，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大连东泰产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支付 70.8 百万元，占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为 55.8 百万元，高于部分为资本公积。

51、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3、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4、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9,907	37,200	0	517,10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79,907	37,200	0	517,1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55、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10,790	2,473,1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68,086	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78,876	2,473,1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1,168	508,2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200	34,98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35,5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42,844	2,810,7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085,905.12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本公司 2018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根据 2019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1.06 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 142,722.8 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15,129 万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5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60,132	1,413,986	1,931,928	1,159,216
其他业务	187,383	144,570	216,413	123,483
合计	2,447,515	1,558,556	2,148,341	1,282,699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提供劳务类型分析如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污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	1,626,375	1,046,667	1,412,489	860,803
中水处理及中水配套工程	349,860	219,724	300,897	181,881
供热及供冷服务	91,015	58,790	71,250	48,857
自来水处理	93,261	62,377	67,401	49,002
环保设备销售	35,282	18,418	16,200	10,723
其他	64,339	8,010	63,691	7,950
合计	2,260,132	1,413,986	1,931,928	1,159,216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天津	1,397,530	810,188	1,250,411	673,471
杭州	284,062	197,866	252,000	177,408
西安	120,122	89,835	120,860	85,352
曲靖	106,997	74,814	100,595	68,733
其他	351,421	241,283	208,062	154,252
合计	2,260,132	1,413,986	1,931,928	1,159,216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委托运营	139,110	127,813	147,706	111,286
技术服务	23,258	7,472	56,802	5,491
代建服务	10,024	3,517	0	0
租赁	7,071	3,716	7,695	4,266
其他	7,920	2,052	4,210	2,440
合计	187,383	144,570	216,413	123,48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 2018 年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18 年度

	污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			中水	供冷 供热	自来 水	环保 设备	其他 分部	合计
	天津	杭州	其他						

							销售		
主营业务收入	858,211	284,062	484,102	349,860	91,015	93,261	35,282	64,339	2,260,132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0	0	-	0	0	0	0	0	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858,211	284,062	484,102	349,860	91,015	93,261	35,282	64,339	2,260,132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	0	0	0	187,383	187,383
合计	858,211	284,062	484,102	349,860	91,015	93,261	35,282	251,722	2,447,515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污水处理业务、中水供水业务以及自来水供水业务根据合同约定的单价，以及实际污水处理量，自来水、中水的供水量定期向客户发出账单，且账单金额能够代表本集团累计至今已履约部分转移给客户的价值。且不存在任何对价金额未纳入交易价格，从而未纳入对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所需披露的信息之中。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中水配套工程业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454百万元，将在以后年度根据工程的实际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供热业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8百万元，其中，本集团预计8百万元将于2019年度确认收入。本集团委托运营业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61百万元，其中，本集团预计61百万元将于2019年度确认收入。本集团代建业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4百万元，其中，本集团预计14百万元将于2019年度确认收入。本集团道路收费业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633百万元，其中，本集团预计2019年至2028年每年确认收入金额为62百万元，2029年将确认收入13百万元。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71,017,889 元，其中：

146,599,776 元预计将于 2019 年度确认收入

57、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28	16,217
教育费附加	7,087	7,359
资源税		
房产税	7,365	6,210
土地使用税	15,705	20,259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26	4,445
其他	3,577	2,974
合计	49,688	57,464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
土地使用税	每平方米 1.5 至 30 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缴增值税额的 7%或 5%
房产税	自用部分，按照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的余值计征，税率为 1.2%； 出租部分，按照租金收入 12%计征
教育费附加	已缴增值税额的 3%或 2%
地方教育费附加	已缴增值税额的 2%

58、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4,864	5,953
差旅会务、交通及业务招待费	503	416
固定资产折旧	15	16
办公费	12	16

其他	23	66
合计	5,417	6,467

其他说明：

2018 年度，本集团发生销售费用人民币 5 百万元，主要为环保设备的市场开发人员的薪酬。

59、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85,244	83,920
咨询服务费	9,931	9,850
差旅会务、交通及业务招待费	5,709	5,537
固定资产折旧	4,506	4,127
董事会费用	4,475	5,227
办公费	3,794	4,072
审计费	3,300	4,200
维修及保养费用	3,107	3,556
动力燃气费	2,700	2,841
其他税费	2,088	1,833
无形资产摊销	1,492	1,066
其他	2,750	13,520
合计	129,096	139,749

其他说明：

无

60、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保设备研发费	10,439	8,472
合计	10,439	8,472

其他说明：

无

61、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3,574	131,714
减：资本化利息	-34,800	-282
减：利息收入	-53,779	-19,293

汇兑损益(注释(a))	16,543	-14,902
其他	448	3,102
合计	161,986	100,339

其他说明:

(a) 于 2018 年度, 本公司以日元及美元计价的长期应付款发生汇兑损失约人民币 17 百万元 (2017 年度: 汇兑收益约人民币 15 百万元)。

6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698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10,230
合计	0	21,928

其他说明:

无

63、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82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3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2,973	0

其他说明:

无

64、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	99,512	134,540
政府补助(注释(a))	73,140	50,73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返还	171	0
合计	172,823	185,270

其他说明：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津沽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	51,285	31,362	与资产相关
佳源兴创供热补助款	5,947	6,05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津沽再生水厂建设资金	4,285	4,301	与资产相关
咸阳路升级专项建设资金	2,363	2,363	与资产相关
东郊污水厂改造项目专项建设资金	1,658	1,658	与资产相关
凯英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	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公司市政污泥补贴	1,200	1,200	与收益相关
曲靖污水处理专项补助	1,045	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857	3,795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73,140	50,730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		

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0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200	400

其他说明：

无

66、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损失	-373	0
合计	-373	0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341	2,703	5341
其他	1,543	1,167	1,543
合计	6,884	3,870	6,8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纪庄子污水处理厂迁建及津沽污水处理厂建设补偿	1,703	0	与收益相关
曲靖土地税及房产税退税	907	0	与收益相关
凯英股改及科技创新补贴资金	720	0	与收益相关
咸宁绿色产业支持资金	614	0	与收益相关
子公司新三板上市补助	0	1,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397	1,70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341	2,7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7	82	5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7	82	52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纪庄子污水处理厂迁建支出	1,703	0	1,703
其他	1,820	1,893	1,820
合计	4,050	1,975	4,050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3,631	205,4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33	-5,849
合计	168,064	199,5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4,8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3,7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5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6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优惠税率的影响	-3,5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23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765
所得税费用	168,0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项目投标保证金	84,495	284,021
收到的政府补助	50,502	729,887
银行存款利息	43,750	8,782
其他	1,534	6,807
合计	180,281	1,029,49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29,133	238,139
咨询服务费	13,231	18,250
差旅、会务及业务招待费	6,213	5,953
董事会费用	4,475	5,227
维修及保养费用	3,107	3,556
其他	12,775	35,691
合计	68,934	306,8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受限保证金存款	5,901	6,100

合计	5,901	6,100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受限保证金存款	11,570	151
合计	11,570	15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6,780	519,1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0	10,2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830	43,735
无形资产摊销	346,422	296,4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0	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5,317	116,5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	-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33	-5,8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21	6,3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182	-75,9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1,143	716,825
其他	12,973	11,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51	1,638,9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08,543	1,893,68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893,689	1,181,12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146	712,5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96,957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0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96,957

其他说明: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18 年度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公司(“巴彦淖尔公司”) 776,957

2018 年度取得巴彦淖尔公司于购买日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0
非流动资产	1,124,058
流动负债	0
非流动负债	-14,120
合计	1,109,938

(a) 本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3月	776,957	70%	货币出资	2018年3月	工商变更完成	55,016	1,256	9,446	8,328

(b)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巴彦淖尔公司
合并成本—现金	776,957
合并成本合计	776,957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76,957
商誉	-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i) 巴彦淖尔公司

	购买日	购买日	2017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0	0	4
固定资产	0	0	0

无形资产	1,124,058	1,067,578	1,067,276
减：应付款项	0	0	-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20	0	0
净资产	1,109,938	1,067,578	1,067,275
减：少数股东权益	-332,981	-320,273	-320,183
取得的净资产	776,957	747,305	747,092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巴彦淖尔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使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是根据直至相关特许经营服务期结束时为止的剩余年限中的现金流量的预测而确定。用于预测的主要假设包括直至相关特许经营服务期结束为止的污水及供水处理量、污水及供水处理单价以及污水及供水业务分别的毛利率。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折现率介于 10%-12%之间，上述折现率是参照类似行业平均折现率及有关业务单位的业务风险而确定。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更

(a) 于 2018 年度，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5 百万元成立长沙天创水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6 百万元成立合肥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12 百万元成立洪湖市天创水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4 百万元成立德清创环水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80%、100%、85%和 90%。

(b) 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六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清算注销子公司天津创环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环水务”）以及天津子创工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创公司”）的议案。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子公司创环水务和子创公司的工商注销。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08,543	1,893,689
其中：库存现金	61	1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08,482	1,893,5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658	受限的银行存款为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17,658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津沽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	51,285	其他收益	51,285
佳源兴创供热补助款	5,947	其他收益	5,947
津沽再生水厂建设资金	4,285	其他收益	4,285
咸阳路升级专项建设资金	2,363	其他收益	2,363
东郊污水厂改造项目专项建设资金	1,658	其他收益	1,658
凯英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	其他收益	1,500
西安公司市政污泥补贴	1,200	其他收益	1,200
曲靖污水处理专项补助	1,045	其他收益	1,045
其他	3,857	其他收益	3,857
纪庄子污水处理厂迁建及津沽污水处理厂建设补偿	1,703	营业外收入	1,703
曲靖土地税及房产税退税	907	营业外收入	907
凯英股改及科技创新补贴资金	720	营业外收入	720
咸宁绿色产业支持资金	614	营业外收入	614
其他	1,397	营业外收入	1,397
合计	78,481		78,48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3月	776,957	70	货币出资	2018年3月	工商变更完成	55,016	1,256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巴彦淖尔公司
--现金	776,95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0
--其他	0
合并成本合计	776,95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76,95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巴彦淖尔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使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是根据直至相关特许经营服务期结束时为止的剩余年限中的现金流量的预测而确定。用于预测的主要假设包括直至相关特许经营服务期结束为止的污水及供水处理量、污水及供水处理单价以及污水及供水业务分别的毛利率。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折现率介于 10%-12% 之间，上述折现率是参照类似行业平均折现率及有关业务单位的业务风险而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巴彦淖尔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124,058	1,067,578
货币资金	0	0
应收款项	0	0
存货	0	0
固定资产	0	0
无形资产	1,124,058	1,067,578
负债：	14,120	0
借款	0	0
应付款项	0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20	0
净资产	1,109,938	1,067,578
减：少数股东权益	332,981	320,273
取得的净资产	776,957	747,30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于 2018 年度，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5 百万元成立长沙天创水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6 百万元成立合肥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12 百万元成立洪湖市天创水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4 百万元成立德清创环水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80%、100%、85%和 90%。

(b)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六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清算注销子公司天津创环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环水务”)以及天津子创工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创公司”)的议案。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子公司创环水务和子创公司的工商注销。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曲靖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曲靖	曲靖	污水处理、自来水供水	87	0	出资设立
贵州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污水处理	95	0	出资设立
宝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宝应	宝应	污水处理	70	0	出资设立
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污水处理	70	0	出资设立
天津创业建材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新型建筑材料的制造及销售	71	0	出资设立
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阜阳	阜阳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文登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文登	文登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天津静海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中水生产销售、中水设施开发建设、中水技术咨询	100	0	出资设立
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环境工程治理、技术咨询等	48	12	出资设立
安国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安国	安国	城区供水、排水,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武汉天创环保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污水处理和自来水供水	100	0	出资设立
天津津宁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天津佳源兴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节能环保、新能源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 物业管理服务	100	0	出资设立
颍上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颍上	颍上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污水处理设备的投资、建设	55	0	出资设立
长沙天创环保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污水处理	81	0	出资设立
克拉玛依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	克拉玛依	污水处理	90	0	出资设立
安徽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临夏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临夏	临夏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大连东方春柳河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污水处理	64	0	出资设立
长沙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污水处理	80	0	出资设立
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淖尔	巴彦淖尔	污水处理、中水生产销售、自来水供水	70	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洪湖市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洪湖	洪湖	污水处理	85	0	出资设立
合肥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污水处理	100	0	出资设立
德清创环	德清	德清	污水处理	90	0	出资设立

水务有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杭州公司”）	30%	17,997	0	204,730
曲靖创业水务有限公司（“曲靖公司”）	13.44%	1,131	0	36,024
大连东方春柳河水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大连公司”）	36.12%	235	0	23,988
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公司”）	30.00%	377	0	333,358
宝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宝应公司”）	30.00%	1,279	780	33,103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凯英公司”）	40.00%	3,045	0	46,136
山东创业环保	45.00%	-336	0	55,378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公司”)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公司	325,273	784,561	1,109,834	158,784	268,617	427,401	317,850	844,299	1,162,149	171,972	367,734	539,706
曲靖公司	129,511	265,004	394,515	72,858	58,124	130,982	121,223	280,004	401,227	89,487	56,621	146,108
大连公司	12,294	171,341	183,635	61,879	55,692	117,571	18,599	83,555	102,154	36,739	0	36,739
巴彦淖尔公司	36,593	1,095,010	1,131,603	6,680	13,728	20,408	0	0	0	0	0	0
宝应公司	25,427	81,683	107,110	2,191	259	2,450	16,751	81,351	98,102	7,362	17,741	25,103
凯英公司	133,640	10,342	143,982	28,340	303	28,643	56,066	7,248	63,314	16,455	341	16,796
山东公司	35,503	207,963	243,466	42,705	77,700	120,405	74,745	52,279	127,024	340	0	34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杭州公司	284,476	59,991	59,991	138,010	252,381	37,877	37,877	153,338
曲靖公司	110,327	8,414	8,414	24,941	103,002	15,923	15,923	33,551
大连公司	4,726	650	650	257	115	-9,699	-9,699	-3,080
巴彦淖尔公司	55,016	1,256	1,256	9,466	0	0	0	0
宝应公司	19,189	4,262	4,262	11,309	19,763	5,477	5,477	12,527
凯英公司	114,129	9,453	9,453	7,803	96,752	5,760	5,760	5,915
山东公司	368	-3,623	-3,623	-2,260	463	-1,045	-1,045	-53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6 年 9 月 14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英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的规定核算的净资产 37 百万元为基础，折算股本 20 百万元作为改制后的凯英公司的股本总额，其余净资产结转为资本公积。

本公司的子公司凯英公司引入新股东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0 百万元，占增资后凯英公司账面净资产 43.1 百万元，高于部分作为资本公积。

于 2018 年度，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大连东泰产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支付 70.8 百万元，占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为 55.8 百万元，高于部分为资本公积。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山东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70,805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70,805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5,754
差额	15,05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5,051
调整盈余公积	0
调整未分配利润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适用 不适用**(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天津国际机械有限公司	644	-164	480

--	--	--	--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表决权比例
天津国际机械有限公司(i)	有限公司	天津	120,000	27.50%
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ii)	有限公司	天津	650,000	30.00%

(i)天津国际机械有限公司(“国际机械”)为一家注册于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中外合资企业,其业务范围为阀门及驱动装置、换热器及机组、环保设备、通用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等。

本集团对国际机械的投资变动如下:

	初始投资成本	2017年12月31日	新增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亏损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2018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国际机械	33,000	0	0	0	0	0	0	-22,358

本集团2016年度对国际机械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人民币22百万元。

(ii)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碧海海绵城市”)为一家注册于天津市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业务范围为水处理项目的建设、运营;水处理设备的采购、维护;生态修护;旅游开发;生态治理;海绵城市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市政工程的建设、运营。碧海海绵城市于2018年7月30日注册成立,尚处于初始建设期。

本集团对碧海海绵城市的投资变动如下：

	初始 投资成 本	2017年 12月31 日	新增投 资	按权益 法调 整的 净亏损	宣告发 放现 金股 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2018年 12月31 日	减值准 备年 末余 额
碧海海 绵城市	195,000	0	195,000	0	0	0	195,000	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7年 12月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增加	2018年 12月31 日
天津国际机械有 限公司	22,358	0	0	22,35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各子公司的经营及客户均位于中国境内，其大部分运营资产及交易均采用人民币结算，且本集团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集团无重大汇率风险。本集团的唯一外汇风险来自于长期应付款，该长期应付款系因本公司与排水公司签订购买外资银行贷款形成的资产转让协议而产生，并主要涉及美元和日元(附注四16(c)(ii))。

于2018年12月31日，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人民币3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百万元)。于2018年12月31日，如果人民币对日元升值或贬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8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8百万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借款、长期应付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

本集团拥有借款、长期应付款和应付债券。浮动利率的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令本集团承受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的借款、长期应付款及应付债券令本集团承受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8年度及2017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以下表格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利率风险。包含在以下表格中的负债为账面价值，以到期日分类。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合计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200,000	-	2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213,952	213,9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615	11,802	29,417
长期借款	-	2,051,953	2,051,953
长期应付款	187,501	78,866	266,367
应付债券	1,796,363	-	1,796,363
合计	2,201,479	2,356,573	4,558,052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99,000	300,000	499,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45,643	145,64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98,957	-	698,95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688	9,804	25,492
长期借款	-	581,517	581,517
长期应付款	182,031	81,856	263,887
应付债券	697,984	-	697,984
合计	1,793,660	1,118,820	2,912,480

于2018年12月31日，假若借款利率升高/降低1%，而所有其他因素维持不变，则本集团该年度的净利润会降低/增加约人民币18百万元(2017年度：人民币8百万元)。

本集团亦考虑利用再融资、现有借款的展期及其他可行的融资等方案降低其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金额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200,000	-	-	-	200,000	200,000
长期借款	311,457	839,253	1,068,843	419,156	2,638,709	2,265,906
长期应付款	30,340	31,202	99,878	300,901	462,321	295,78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6,398	-	-	-	176,398	176,398
其他应付款	1,458,045	-	-	-	1,458,045	1,458,045
应付债券	78,780	78,780	1,837,215	-	1,994,775	1,796,363
合计	2,255,020	949,235	3,005,936	720,057	6,930,248	6,192,496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519,489	-	-	-	519,489	499,000
长期借款	176,508	172,314	366,598	130,229	845,649	727,160
长期应付款	27,849	28,582	91,095	314,596	462,122	289,37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8,254	-	-	-	128,254	128,254
应付债券	629,121	-	-	-	629,121	629,121
其他负债	760,060	21,910	718,258	-	1,500,228	1,396,941
其他负债	1,409	-	-	-	1,409	1,364
合计	2,242,690	222,806	1,175,951	444,825	4,086,272	3,671,21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于2018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三层次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天津北方人才港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股份权益工具	2,000	2,000
金融资产合计	2,000	2,000
资产合计	2,000	2,000

于2017年12月31日，无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可比公司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缺乏流动性折价。

本集团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金额不重大。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款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天津	市政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及经营管理	1,820,000	50.14	50.1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乐城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城投城市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地铁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市海河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金融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瑞鼎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地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城投置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城市道路管网配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407,437	73,150
天津金融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劳务	2,682	6,722
合计		410,119	79,87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城投	委托运营收入	56,296	54,685
天津乐城置业有限公司	供热/供冷收入	38,639	38,488
天津城投	代建收入	10,024	0
天津市海河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费收入	69	421
天津地铁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供热/供冷收入	0	905
天津地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水管道建设工程	0	579
合计		105,028	95,07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关联方提供供热服务以及管道建设服务以政府颁布的市场参考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向关联方提供其他服务以市场价格和双方商议结果作为定价基础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城投	147,000	2008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620	13020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城投	39,638	115	28,570	0
应收账款	天津乐城置业有限公司	9,640	10	38,171	0
应收账款	天津地铁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1,673	84	1,673	0

应收账款	天津城投城市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401	20	401	0
------	----------------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城投	0	8,723
其他应付款	天津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123,775	15,523
预收账款	天津瑞鼎置业有限公司	0	3,046
预收账款	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0	839
预收账款	天津城投置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592
预收账款	天津城市道路管网配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0	484

应付关联方款项主要来自津沽及北辰提标改造项目，并在采购完成后一年内到期支付。应付款项并无利息。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接受担保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天津城投	147,000	174,000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前本集团运营所处的经济环境，直接或间接由中国政府拥有或控股的企业(以下统称为“国有企业”)占主导地位。

本年间，本集团与这些国有企业的重大交易主要包括污水处理、相关设施的建设管理、污水处理厂及再生水厂委托运营服务、中水和自来水供水以及供热供冷服务。本年末，本集团的现金及银行存款结余及借款主要存放/取自国有银行。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已签约未拨备		已批准未签约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污水处理厂项目:				
大连春柳河污水厂建设项目	38	136	-	-
天津津沽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28	463	-	333
天宇科技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22	-	49	-
克拉玛依污水厂建设项目	20	179	-	263
临夏污水处理厂改扩建 PPP 项目	17	13	-	81
天津北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14	224	-	217
宁乡经开区污水处理及回用工程 PPP 项目	13	0	6	0
合肥于湾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1	71	-	158
咸宁市永安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 项目	6			
洪湖市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5	-	258	-
宁河现代产业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一期）工程	5		8	
颍上城南污水厂建设项目	5	14	-	63
长沙宁乡污水厂建设项目	2	9	67	67
武汉洪湖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 项目	1			
巴彦淖尔 PPP 项目	-	397	-	-
界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	-	122	-	105

目				
合肥陶冲污水厂建设项目	-	-	586	-
固废处理项目:				
山东沂水固废处理项目	228	13	43	262
山东郯城固废处理项目	97	9	245	337
能源站项目:				
天津黑牛城道能源站项目:	16	49	-	109
天津侯台风景区能源站项目	3	3	108	108
天津滨海文化中心能源站项目	-	6	-	20
合计	531	1,708	1,370	2,123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9 月 28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本公司将向山东创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35 百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增资款项尚未支付。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1,28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1286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向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4,618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界首市污水处理 PPP 项目(第二批)。
- 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决定成立汉寿天创水务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寿天创公司”),汉寿天创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4,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3,375 万元,持有其 75%的股份。

- (3) 于2019年3月11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决定成立河北国津天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津天创公司”),国津天创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21,749.69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2,832.32万元,持有其59%的股份。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污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天津	污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杭州	污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其他	中水	供冷供热	自来水	环保产品销售	其他分部	合计
对外交易	858,211	284,062	484,102	349,860	91,015	93,261	35,282	251,722	2,447,515

收入									
营业成本	-503,123	-197,866	-345,678	-219,724	-58,790	-62,377	-18,418	-152,580	-1,558,556
利息收入	33,398	1,748	2,218	14,206	792	15	386	1,016	53,779
利息费用	-145,836	-15,461	-31,211	-57	-2,138	-2,319	-18	-1,734	-198,774
应占联营公司利润前业绩	250,901	82,976	107,125	136,315	33,110	16,842	6,238	61,337	694,844
分部利润总额	250,901	82,976	107,125	136,315	33,110	16,842	6,238	61,337	694,844
所得税费用	-60,718	-23,281	-17,708	-37,366	-8,366	-4,619	-163	-15,843	-168,064
分部净利润	190,183	59,695	89,417	98,949	24,744	12,223	6,075	45,494	526,780
净利润									526,780
折旧费	-235	0	-4,217	-25,071	-16	-48	-513	-14,730	-44,830
摊销费	-131,095	-60,781	-114,353	-5,157	-18,310	-14,061	-1,026	-1,639	-346,422

分部资产	6,430,423	1,090,937	5,136,425	863,109	611,827	376,511	48,816	934,400	15,492,448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95,000
资产总额									15,687,448
负债总额	5,838,269	349,501	1,351,428	816,293	290,659	40,542	9,711	376,078	9,072,481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923,737	0	2,499,828	182,955	45,520	150,780	2,871	162,481	3,968,172

2017 年度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污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			中水	供热供冷	自来水	环保设备销售	其他分部	合并
	天津	杭州	其他						
对外交易收入	798,592	252,000	361,897	300,897	71,250	67,401	16,200	280,104	2,148,341
营业成本	-424,062	-177,408	-259,333	-181,881	-48,857	-49,002	-10,723	-131,433	-1,282,699
利息收入	13,504	1,389	1,566	1,769	682	20	-	363	19,293
利息费用	-77,589	-18,458	-26,997	-194	-2,785	-3,345	-	-2,064	-131,432
应占联营公司利润	320,925	67,969	64,507	113,637	23,117	11,173	-6,805	124,265	718,788

前业绩									
分部利润总额	320,925	67,969	64,507	113,637	23,117	11,173	-6,805	124,265	718,788
所得税费用	-93,053	-30,435	-20,638	-28,209	-6,220	-4,228	-	-16,810	-199,593
分部净利润	227,872	37,534	43,869	85,428	16,897	6,945	-6,805	107,455	519,195
净利润									519,195
折旧费	-120	-	-343	-37,206	-127	-	-776	-5,163	-43,735
摊销费	-126,851	-57,448	-86,167	-212	-14,889	-9,815	-	-1,031	-296,413
分部资产	5,679,104	1,147,042	2,690,885	1,549,175	593,280	215,711	13,508	564,185	12,452,890
资产总额									12,452,890
负债总额	4,262,871	424,806	791,116	1,099,796	240,864	42,317	3,583	173,761	7,039,114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54,723	47,713	700,929	1,720	141,813	-	-	42,130	989,028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外交易收入全部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

本集团自被划分至污水处理和污水厂建设服务此分部的一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47 百万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35% (2017 年度：人民币 792 百万元，37%)。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资本风险：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关系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予股东的股利数额、向股东退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与同行业内其他公司一样，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集团的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其他负债-国债转债资金)减去现金。总资本为权益(如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加债务净额。

本集团的策略为致力将负债比率维持在 40%以下。本集团负债比率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借款	4,558,052	2,913,844
短期借款	200,000	499,000
长期借款	2,265,905	727,16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698,957
应付债券	1,796,363	697,984
长期应付款	295,784	289,379
其他负债-国债转债资金	-	1,364
减：现金	1,808,543	1,893,689
债务净额	2,749,509	1,020,155
总权益	6,614,967	5,413,776
总资本	9,364,476	6,433,931
负债比率	29%	16%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借款金额增加，系用于新项目的建设及原有项目的升级改造，因此负债比率较上一年有所上升。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1,687,179	1,661,214
合计	1,687,179	1,661,2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60,286
1 年以内小计	1,060,286
1 至 2 年	623,795
2 至 3 年	3,620
3 年以上	0
3 至 4 年	0
4 至 5 年	1,442
5 年以上	
合计	1,689,1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6,280	94.5	816	0.05	1,595,464	1,583,713	95.22	792	0.05	1,582,92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863	5.5	1,148		91,715	79,465	4.78	1,172		78,293
其中：										
除省会城市以及直辖市政府客户以外的其他政府客户	82,800	4.9	315	0.38	82,485	0		0		0
其他客户	10,063	0.6	833	8.28	9,230	79,465	4.78	1,172	1.47	78,293
合计	1,689,143	/	1,964	/	1,687,179	1,663,178	/	1,964	/	1,661,2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天津市水务局账款	1,582,240	791	0.05	应收天津市水务局由于客户为省会城市以及直辖市政府，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其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因此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根据历史经验，本集团始终保持持续收款，未曾实际发生坏账损失。因此本公司预计该应收款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5%。
应收天津中水有限公司款项	14,040	25	0.05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该应收款项信用风险较低，因此本公司预计该应收款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05%。
合计	1,596,280	81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除省会城市以及直辖市政府客户以外的其他政府客户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除省会城市以及直辖市政府客户以外的其他政府客户	82,800	315	0.38
其他客户	10,063	833	8.28
合计	92,863	1,14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1,964	0	0	0	1,964
合计	1,964	0	0	0	1,9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千元)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天津市水务局	第三方	1,582,240	791	94%
天津城投	最终控股公司	39,638	115	2%
天津市双口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第三方	14,208	71	1%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附属子公司	14,040	25	1%
天津市市容环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092	49	1%
合计		1,660,218	1,051	9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0	13,880
其他应收款	134,560	228,079
合计	134,560	2419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股利	0	13,880
合计	0	13,880

(6).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117,906	152,146
项目保证金	14,385	68,847
增值税退税	2,037	5,343
应收子公司股利	-	13,880
其他	330	1,743
合计	134,658	241,95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月1日余额	0			0
2018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0			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8			9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98			9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2018年度，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变动金额不重大。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子公司往来款	0	91	0	0	91
项目保证金	0	7	0	0	7
其他	0	0	0	0	0
合计	0	98	0	0	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临夏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97,000	一至两年	72	73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8,680	一年以内	6	7
临夏市供排水公司	项目保证金	8,000	一至两年	6	4
天津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返还	2,036	一年以内	2	0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项目定金	1,000	一年以内	1	1
合计	/	116,716	/	87	8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增值税返还	2,036	一年以内	预计 2019 年全额收款

其他说明

增值税退税为应收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即征即退增值税款，由于该款项的性质为政府补助，不属于金融资产。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58,486	132,781	3,325,705	2,218,623	137,321	2,081,3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5,000	0	195,000			
合计	3,653,486	132,781	3,520,705	2,218,623	137,321	2,081,30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334,000	0	0	334,000	0	0
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264,212	0	0	264,212	0	0
曲靖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54,918	0	0	154,918	0	0
贵州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114,000	0	0	114,000	0	0
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注释(i))	107,302	84,000	0	191,302	0	0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100,436	0	0	100,436	0	0
武汉天创环保有限公司(注释(i))	135,229	62,000	0	197,229	0	0
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12,706	0	0	12,706	0	50,281
文登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61,400	0	0	61,400	0	0
天津佳源兴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1,600	0	0	191,600	0	0
安国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0	0	0	0	0	41,000
宝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7,100	21,000	0	58,100	0	

(注释(i))						
天津创业建材有限公司	0	0	0	0	0	26,500
天津子创工程投资有限公司(注释(iv))	23,400	0	23,400	0	0	0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0	0	16,000	0	0
天津津宁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7,560	0	0	7,560	0	15,000
天津静海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37,553	0	0	37,553	0	0
天津创环水务有限公司(注释(iv))	5,460	0	5,460	0	0	0
颍上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53,000	0	0	53,000	0	0
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释(iii))	128,000	0	57,600	70,400	0	0
长沙天创环保有限公司	32,775	0	0	32,775	0	0
克拉玛依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108,000	0	0	108,000	0	0
安徽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63,670	0	0	63,670	0	0
临夏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45,000	0	0	45,000	0	0
大连东方春柳河水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47,981	0	0	47,981	0	0
长沙天创水务有限公司(注释(ii))	0	15,318	0	15,318	0	0
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公司(注释(ii))	0	776,957	0	776,957	0	0
洪湖市天创水务有限公司(注释(ii))	0	111,631	0	111,631	0	0

合肥创业水务有限公司(注释(ii))	0	205,957	0	205,957	0	0
德清创环水务有限公司(注释(ii))	0	54,000	0	54,000	0	0
合计	2,081,302	1,330,863	86,460	3,325,705	0	132,781

- (i) 于 2018 年度, 本公司向子公司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增资 84 百万元, 用于投资建设界首市污水处理厂项目、光武循环经济工业园集中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及二期扩建项目、界首市东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向子公司宝应创业水务有限公司增资 21 百万元, 用于投资建设仙河污水处理厂三期改扩建项目。向子公司武汉天创环保有限公司增资 62 百万元, 用于投资建设赤壁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项目。
- (ii) 于 2018 年度, 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5 百万元成立长沙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出资人民币 777 百万元投资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人民币 206 百万元成立合肥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出资人民币 112 百万元成立洪湖市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出资人民币 54 百万元成立德清创环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述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80%、70%、100%、85%和 90%。
- (iii) 于 2018 年度, 本公司向大连东泰产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转让了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 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5%。
- (iv) 于 2018 年度, 本公司清算注销子公司天津子创工程投资有限公司和天津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50,281	-	-	50,281
安国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41,000	-	-	41,000
天津创业建材有限公司	26,500	-	-	26,500
天津津宁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15,000	-	-	15,000
天津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4,540	-	4,540	0
合计	137,321	-	4,540	132,78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	0	195,000	0	0	0	0	0	0	0	195,000	0
小计	0	195,000	0	0	0	0	0	0	0	195,000	0
合计	0	195,000	0	0	0	0	0	0	0	195,000	0

其他说明：

于2018年度，本公司与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久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天津市解放南路地区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中标后，各方联合成立项目公司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95百万元，持股比例为3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9,726	509,636	855,156	437,016
其他业务	114,491	86,890	144,081	80,037
合计	1,024,217	596,526	999,237	517,05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提供劳务类型分析如下：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污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收入	847,242	502,516	792,497	429,896
道路收费	62,484	7,120	62,659	7,120
小计	909,726	509,636	855,156	437,016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委托运营收入	77,049	77,352	74,450	59,840
租赁	18,175	3,168	42,664	2,494
代建服务	10,503	3,517	0	0
技术服务费	6,741	1,028	18,241	17,208
其他	2,023	1,825	8,726	495
小计	114,491	86,890	144,081	80,037

(c) 本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18 年度							合计
	污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	道路收费	委托运营	租赁	代建服务	技术服务	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847,242	62,484	0	0	0	0	0	909,726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0	0	0	0	0	0	0	-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847,242	62,484	0	0	0	0	0	909,726
其他业务收入	0	0	77,049	18,175	10,503	6,741	2,023	114,491
合计	847,242	62,484	77,049	18,175	10,503	6,741	2,023	1,024,217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根据合同约定的单价，以及实际污水处理量定期向客户发出账单，且账单金额能够代表本公司累计至今已履约部分转移给客户的价值，且不存在任何对价金额未纳入交易价格，从而未纳入对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所需披露的信息之中。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委托运营业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1 百万元，其中，本公司预计 61 百万元将于 2019 年度确认收入。本公司代建业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4 百万元，其中，

本公司预计 14 百万元将于 2019 年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道路收费业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33 百万元，其中，本公司预计 2019 年至 2028 年每年确认收入金额为 62 百万元，2029 年将确认收入 13 百万元。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6,820	44,66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00	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0,887	20,815
处置子公司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05	0
注销子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	3,697	0
合计	174,809	65,88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4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89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6.7
合计		5,556.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5	0.31	0.3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董事长：刘玉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3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